



JU TE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36

2025年報

目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致辭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管理層履歷	17
董事會報告	22
企業管治報告	37
獨立核數師報告	50
綜合損益表	56
綜合全面收益表	57
綜合財務狀況表	58
綜合權益變動表	60
綜合現金流量表	62
財務報表附註	65
五年財務概要	144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兼執行長)
邱輝欽先生(戰略長)
黃國光先生
林豐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徐容國先生(財務總監)
王挺進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葉偉明先生
袁志豪先生
莊淑惠博士

授權代表

鄭立育先生
徐容國先生

公司秘書

張勵研女士

審核委員會

袁志豪先生(主席)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葉偉明先生
莊淑惠博士

薪酬委員會

袁志豪先生(主席)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鄭立育先生
黃國光先生
葉偉明先生
莊淑惠博士

提名委員會

鄭立育先生(主席)
黃國光先生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葉偉明先生
袁志豪先生
莊淑惠博士

企業管治委員會

葉偉明先生(主席)
鄭立育先生
黃國光先生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袁志豪先生
莊淑惠博士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註冊公利益實體核數師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農業銀行
中國銀行
永豐銀行
國泰世華銀行
中信銀行
中國信託銀行
玉山銀行
富邦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凱基銀行
台新銀行
大華銀行

公司資料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3311至3312室

中華人民共和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江蘇省蘇州市吳江區
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
殷家路666號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0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夏慤道16號
遠東金融中心17樓

公司網址

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

股份代號

3336.HK及9136.TT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經營業績：				
收入(百萬港元)		5,731	6,026	-4.9%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百萬港元)		-493	-530	+6.9%
每股虧損				
基本(港仙)		-58.3	-62.7	+6.9%
攤薄(港仙)		-58.3	-62.7	+6.9%
盈利能力比率：				
毛利率		4.7%	2.9%	+1.8%
經營虧損率	1	-5.8%	-8.8%	+3.0%
淨虧損率	2	-8.6%	-8.8%	+0.2%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百萬港元)		106	130	-18.5%
權益回報率	3	-10.8%	-10.5%	-0.3%
流動資金及資本比率：				
存貨週轉天數	4	88	66	+33.3%
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	5	153	129	+18.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週轉天數	6	64	52	+23.1%
利息償付比率	7	-328.9%	-298.2%	-30.7%
淨負債權益比率	8	35.1%	28.2%	+6.9%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百萬港元)		-135	741	-118.2%

附註：

- (1) 經營虧損率等於經營虧損除以收入。經營虧損為扣除銷售及分銷開支和行政開支後的毛利。
- (2) 淨虧損率等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收入。
- (3) 權益回報率等於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的年初及年終結餘之平均值。
- (4) 存貨週轉天數等於年終存貨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
- (5) 應收貿易款項週轉天數等於應收貿易款項的年終結餘除以收入，再乘以年內天數。
- (6)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週轉天數等於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的年終結餘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年內天數。
- (7) 利息償付比率等於扣除融資成本的除稅前虧損，再除以融資成本。
- (8) 淨負債權益比率等於淨負債除以淨資產。淨負債為扣除現金及等同現金項目後的所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主席致辭

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溫和增長 營商挑戰仍存

二零二五年(「本年度」)，在主要經濟體通脹回落及貨幣政策逐步轉向寬鬆下，全球經濟維持基本穩定，惟地緣政治局勢持續緊張、貿易保護主義升溫及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對全球供應鏈穩定性及企業投資決策構成影響，共同削弱全球增長基礎。然而，本年度全球貿易仍表現出階段性增長，部分原因在於企業為規避即將上調的關稅而提前出貨以及服務貿易的強勁增長。在此背景下，全球及中國個人電腦市場整體表現較去年同期呈現溫和改善，根據市場研究機構高納德公司(Gartner, Inc.)的報告顯示，二零二五年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增幅達9.1%，主要受關稅波動、預期內存價格上漲以及Windows 10操作系統停止服務所驅動。而國內市場方面，市場研究機構Omdia發佈之數據指出，預計二零二五年中國個人電腦市場將錄得5%增幅至4,150萬台，主要受上半年強勁的消費需求和穩健的商業採購所帶動，尤其是來自創新領域的採購，支撐市場成長，惟消費需求有進一步放緩跡象，營商環境不確定性猶存。

此外，受貿易及政策波動影響，個人電腦市場供應鏈持續進行產業調整。本集團順應產業發展，逐步推動產能佈局多元化，並已將部分產能分散至東南亞地區。其中，位於越南的生產基地已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正式投產，但隨着年內關稅政策持續變化，市場整體觀望氣氛持續，訂單需求短期受壓，疊加越南工廠產能尚處爬坡階段，生產效率及規模仍待進一步釋放，本集團訂單承接及拓展能力階段性受限，對經營業績帶來短期影響。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巨騰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本年度錄得收入約5,73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錄得收入約6,02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9%。本集團積極進行降本增效，帶動毛利率維持相對穩定水平，錄得約4.7%，較去年同期上升1.8%。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審慎推進越南廠房產能釋放，加速整合國內廠房資源，以強化整體經營韌性及競爭優勢。

持續優化各類機殼產品組合 多措並舉應對市場挑戰

筆記本型電腦及二合一電腦機殼是本集團的核心產品。憑藉多年積累的豐富經驗與技術優勢，本集團始終穩居行業領先地位，並與上下游供應鏈及客戶構建穩定緊密的合作關係，從而持續鞏固穩定的市場份額。儘管年內全球個人電腦市場呈現溫和復甦態勢，但行業整體仍受制於內存供需失衡所帶來的成本上行壓力。本集團將積極識別市場趨勢並深化經營策略調整，全面推動資源整合與產能優化，其中包括高效整合國內廠房資源、加速越南工廠產能升級及強化跨區域生產協同，以構建更高效、靈活且具成本優勢的生產體系。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推進新產品研發與應用，持續優化各類機殼產品組合及營運策略，旨在強化在高端金屬機殼等高附加值領域的訂單獲取能力，為集團的中長期可持續發展提供動力。

操作系統升級與「AI PC」換機潮遇內存短缺 個人電腦市場喜憂參半

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正處於結構性換機潮與供應鏈挑戰並存的局面，呈現出喜憂參半的複雜態勢。一方面，隨着微軟宣布Windows 10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四日終止支援服務，Windows 11升級週期進一步推進，加上人工智能（「AI」）技術應用場景滲透至個人電腦領域的趨勢愈演愈烈，AI技術迭代為產品設備帶來性能吸引，市場正迎來由Windows操作系統重大升級與配備人工智能功能的個人電腦「AI PC」產品共同驅動的換機需求。根據市場研究機構高納德公司（Gartner, Inc.）預測，二零二五年全球AI PC出貨量將達約7,780萬台，佔整體個人電腦市場份額約31%，為行業增長注入動力。另一方面，此輪換機潮恰逢內存供需失衡，內存價格上揚且供應緊張雖短期內刺激廠商提前採購並加快出貨，短期內帶動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增長，惟成本壓力上行或最終抑制消費者換機需求。面對市場波動，本集團將積極深化供應鏈協同與優化全球產能佈局，主動管理成本風險；同時，聚焦高端機殼與AI PC趨勢，以技術升級驅動產品價值提升，在變局中鞏固客戶合作，致力為後續業績改善做準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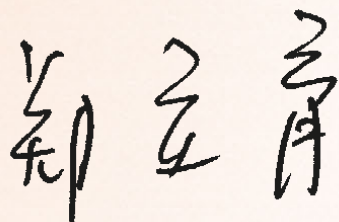
持續優化產能配置 有序推動越南廠房產能釋放

在全球貿易環境持續波動與保護主義措施日益加劇的背景下，本集團已主動優化產能配置，增強各類市場需求的應對能力，確保業務發展的穩健韌性。年內，本集團全面推進產能整合策略，著力提升生產效能與成本管控水平。在海外市場，本集團加速落實越南廠房的戰略佈局，相關產能已於二零二五年第二季度正式投入運營，預期將精準響應東南亞市場的增量需求，增強供應鏈的區域彈性與交付保障能力。在國內市場，本集團持續深化廠房資源整合，於年內有多個廠房完成出售，以及密切推動其他廠房交還等工作，以在不穩的市況中盡力降低運營成本，實現資源配置與運營效能的最優化。面對全球供應鏈加速重構與多元化發展趨勢，本集團始終密切關注海內外產業鏈動態，積極優化全球產能佈局與成本結構，力爭在複雜環境中把握發展機遇。

展望二零二六年，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機遇與挑戰並存，本集團對個人電腦行業發展仍持審慎樂觀的態度，並將依託已構建的產能佈局與供應鏈韌性，持續優化資源配置與生產效率，以靈活、穩健的姿態應對市場變化。同時，本集團亦將積極捕捉並蓄勢把握個人電腦市場復甦機遇，致力通過鞏固核心競爭力和提升運營效能，為股東與投資者創造可持續增長的長期價值。

主席致辭

最後，本人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客戶、合作夥伴及廣大投資者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以及本集團全體員工的辛勤付出。展望未來，本集團將持續秉持穩健務實的經營理念，不斷優化運營效率以靈活應對市場環境的動態演變。同時，本集團亦將充分發揮在技術、產能及供應鏈等方面的綜合競爭優勢，緊抓行業復甦中的增長機遇，致力於為股東、員工及所有合作夥伴創造可持續的回報。



鄭立育

主席兼執行長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業務回顧及前景

回顧二零二五年全年(「本年度」)，全球經濟經歷深刻轉變，貿易及政策的重大變化正重塑全球市場及政策框架，惟政策變動前的貿易激增與全球供應鏈的迅速調整，為全球經濟增長提供短暫支撐，全球經濟形勢壓力與韌性並存，各區域經濟復甦呈現差異化態勢。在此背景下，全球及中國個人電腦市場歷經調整，不同地區及應用場景的表現分化，但整體表現較上一年度仍有所改善。根據市場研究機構高納德公司(「Gartner, Inc.」)發佈的市場資料顯示，全球個人電腦市場出貨量在歷經二零二二年、二零二三年的急劇下滑和二零二四年之略微增長後，於本年度出現顯著的逆轉，錄得全年累計出貨量超2.7億台，較去年增長9.1%，其中第四季度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更達7,150萬台，同比增長達9.3%，市場需求較往年有所回升。中國市場方面，市場研究機構(「Omdia」)的數據指出，受惠於上半年的穩健的消費需求和強勁的商用採購帶動，預計到二零二五年底，中國個人電腦市場將同比增長5%至4,150萬台，惟補貼效應逐步消退，市場整體需求趨於平緩，為營商環境帶來挑戰。

巨騰國際作為全球領先的筆記本型電腦機殼製造商，主要收入來源為筆記本型電腦及二合一電腦機殼。回顧本年度，儘管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整體表現良好，但受貿易政策波動持續，及客戶決策週期普遍延長的影響，加上本集團現處於產能有序遷移與調適階段，產能尚未完全釋放，對市場需求之回應面臨階段性挑戰，為企業經營帶來一定挑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5,73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026,0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4.9%。面對市場波動，本集團於年內積極調整運營策略，持續優化資源配置與運營效率，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回升，錄得約4.7%(二零二四年：約2.9%)。由於銷售收入下降及產能利用率持續偏低，本集團錄得約400,000,000港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約304,000,000港元)。因此，本集團於年內錄得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49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30,000,000港元)。

在全球關稅結構調整、政策波動及地緣政治局勢變化等多重因素交織影響下，國際貿易環境趨向複雜，並因貿易壁壘的上升而愈加嚴峻，對筆記本型電腦機殼產能佈局，尤其是在中國生產的需求，帶來結構性挑戰。為搭建更靈活、可持續的供應鏈，更高效、穩健地回應市場需求變化，本集團於年內有序推進國內廠房資源整合、越南工廠產能逐步提升及跨區域產能協調調配等措施，其中包括本集團之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益精密(中山)有限公司與廣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東如山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已就出售中山市之地塊及建築物訂立資產出售協議，並預計將在未來三年內搬遷產能，有助進一步降低運營成本；本集團之越南工廠亦已於第二季度順利投產，目前仍處於產能初始爬坡階段，期望透過新增海外產能，以持續保障訂單交付能力與客戶合作彈性，支持中長期的業務韌性建設與市場拓展。此外，本集團正密切關注市場需求，適時推動新產品開發與技術升級，藉此強化產品差異化優勢與市場競爭力，為未來業績增長蓄勢。

年內，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正處於更新換代與需求結構調整的階段，多元化應用和數字化進程正帶動對更高性能設備的需求，尤其隨着Windows系統升級週期推進，企業及個人用戶對新一代硬件的採購意願增強，刺激電腦採購需求。根據市場研究機構國際數據公司資料顯示，在Windows 10於本年第三季度停止服務的推動下，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於第三季度同比增長9.4%至7,580萬台。展望二零二六年，在Windows操作系統過渡與設備更新需求驅動下，全球個人電腦市場有望延續換機需求，為營商環境帶來支撐。

人工智能技術(「AI」)的深化應用持續重塑個人電腦產業的產品形態和市場格局，為個人電腦市場帶來機遇和挑戰。一方面，隨着人工智能技術迭代及應用場景不斷擴展，配備人工智能技術的個人電腦(AI PC)逐漸成為行業升級的重要方向。根據市場研究機構高納德公司(Gartner, Inc.)的數據預測，至2026年，全球AI PC出貨量將達1.43億台，佔個人電腦市場總出貨量約55%，並預期於2029年成為常態。AI PC的普及有助推動產品結構優化及整體價值提升，為個人電腦市場帶來新的發展機遇。另一方面，由AI驅動的內存供需失衡正為個人電腦市場帶來結構性衝擊，隨着AI基礎設施持續佔據內存產能，推動消費性內存供應趨緊、價格大幅上漲，引致電腦廠商面臨顯著成本壓力及供給不穩定性，不僅影響出貨節奏，亦可能迫使終端產品售價上漲，雙重擠壓市場的增長空間與消費者的購買意願，對個人電腦出貨量造成顯著抑制。本集團將持續關注相關技術演進及市場需求變化，適時調整產品佈局與資源配置，致力為公司長期發展構建更具韌性與競爭力的產品矩陣，進一步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儘管貿易及政策不確定性持續，加上內存短缺的時機恰逢Windows 10操作系統停止服務和AI PC市場推廣熱潮，個人電腦市場正面臨結構性重塑，但本集團對行業之長遠前景仍持審慎樂觀的態度。為有效應對後續市場挑戰，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產能佈局與供應鏈配置，加速國內廠房資源整合及海外廠房產能有序釋放，藉此強化供應鏈韌性及動態調配能力，以應對不同市場的貿易政策與需求變化。同時，本集團亦將積極把握市場機遇，因應市場需求推動產品技術創新，優化產品矩陣及靈活調整定價策略，以強化自身市場競爭力，力爭在複雜多變的市況中順利穿越行業之週期性波動，致力為迎接下一輪市場復甦與結構性需求蓄勢，期望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率

於本年度，本集團位於越南的工廠於第二季度才開始投產，目前仍處於提升生產效率和擴大產能的階段。與此同時，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日益加劇的貿易保護主義以及關稅政策的不確定性，使客戶採取更為謹慎的態度，並促使他們重新評估供應鏈以降低關稅風險。這些因素暫時抑制了客戶對來自中國市場的筆記本型電腦外殼的需求，並影響了本集團的業績。因此，集團的收入與二零二四年度相比下跌約4.9%至約5,73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026,000,000港元)。

由於本集團產品在年內訂單需求面臨短期壓力，本集團已調整了在中國的生產規模，並開始將部分產能轉移至越南，以提高生產效率及降低生產成本。因此本集團在下半年實現了較佳的經濟規模效益，導致毛利率上升。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毛利率上升至約4.7%(二零二四年：約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主要由於本年度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所認列的收益約14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9,000,000港元)、撇銷長期未付之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約2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000,000港元)、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淨收益約8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6,000,000港元)，以及註銷若干附屬公司之收益約1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抵銷了缺少去年同期認列外幣匯兌淨收益約145,000,000港元的影響，導致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與去年同期相比增長約18.2%至約35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01,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6.2%(二零二四年：約5.0%)。

經營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經營成本(包括行政開支和銷售及分銷開支)與二零二四年度相比下跌約15.1%至約59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706,000,000港元)。經營成本下降主要歸功於成本控制措施的實施，以及越南生產工廠在本年度第二季度成功投產後，部份經營成本分攤至生產成本，從而降低了人員成本和運輸費用。本集團的經營成本佔本集團收入約10.5%(二零二四年：約11.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由於銷售收入下降及產能利用率較低而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約40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04,000,000港元)，因人民幣(「人民幣」)兌美元(「美元」)升值而產生的外幣匯兌淨虧損(主要來自換算以美元計價的應收貿易款項)約10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外幣匯兌淨收益約145,000,000港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增加及確認外幣匯兌淨虧損，本集團於年內錄得其他開支較二零二四年增加約62.9%至約51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14,000,000港元)，佔本集團收入約8.9%(二零二四年：約5.2%)。

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融資成本與二零二四年度相比下降約19.2%至約148,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83,000,000港元)，主要是由於美元貸款利率下降及於本年內償還若干利率較高的銀行貸款所致。於本年度，利息資本化約1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3,000,000港元)。

所得稅開支

儘管本集團於本年度出現經營虧損，但本集團已就部分附屬公司產生的經營溢利、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的收益，以及若干位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分配利潤而產生的預扣稅計提所得稅開支。這些項目的影響部分被因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而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所抵銷。因此，本集團本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約為3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2,000,000港元)。

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

儘管本集團已採取措施以降低生產成本，並透過廠房整合計劃改善效率，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於本年度仍錄得應佔虧損約493,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30,000,000港元)，主要歸因於銷售收入下降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增加，惟其部分影響已被毛利增加、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以及經營成本下降所抵銷。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為2,78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0,0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5.6%。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貸按浮動利率計息，包括一年內到期的短期貸款、三年期貸款及五年期銀團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貸約2,477,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26,000,000港元)、約2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7,000,000港元)及約29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7,000,000港元)，分別以美元、新台幣及人民幣結算。

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來自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約為135,000,000港元，而二零二四年則為淨現金流入約741,000,000港元，主要由於存貨及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所致。由於本年度為越南新廠房購置生產設施及設備，本集團投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出約為127,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332,000,000港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主要由於獲得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和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的款項所致。於本年度，由於提取新銀行貸款，本集團錄得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入約為9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淨現金流出約585,0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約892,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28,0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約2,789,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40,000,000港元)除以總資產約10,34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342,000,000港元)計算之借貸比率輕微上升至約27.0%(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5.5%)，主要由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所致。

財務比率

本集團於本年度的存貨周轉天數增加至約88天(二零二四年：約66天)，主要由於預計二零二六年第一季的銷售會較本年度第一季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上升約25.7%至約1,318,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048,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周轉日數上升至約153天(二零二四年：約129天)，主要由於集團客戶付款速度放緩。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貿易款項比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18,000,000港元，增加約13.7%至約2,408,000,000港元。

於本年度，本集團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周轉日數上升至約64天(二零二四年：約52天)，主要由於本年度第四季度的採購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比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824,000,000港元，增加約15.6%至約953,000,000港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約為2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9,000,000港元)的土地及樓宇用作抵押本集團若干銀行信貸之擔保。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外匯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益以美元結算，而本集團大部分開支以人民幣為主，人民幣升值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反之人民幣貶值將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造成正面影響。因此，本集團已訂立遠期外匯合約，以減低美元兌人民幣價值波動而可能引致的匯兌虧損。於本年度，本集團錄得外幣匯兌淨虧損約105,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外幣匯兌淨收益約145,000,000港元)，以及約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公平值虧損淨額約2,000,000港元)的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淨額。本集團的管理層將持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幣匯兌風險，並採取審慎的措施以減低因外匯波動而帶來的不利影響。

僱員

於本年度，本集團有約21,000名僱員(二零二四年：約20,000名僱員)及錄得僱員成本(不包括董事酬金)約為2,014,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844,000,000港元)。

本集團僱員之薪酬與目前市況看齊，並按照個人表現調整。薪酬福利及政策會定期檢討，並根據評核本集團的表現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後，向僱員支付酌情花紅。本公司亦已採納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僱員)提供激勵及獎勵，以表揚(其中包括)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所作出的貢獻，同時本公司亦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以表揚合資格參與者所作出的貢獻，並吸引合適人才推動本集團進一步發展。本集團為香港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並且按中國、中華民國和越南的適用法律及法規為其中國、中華民國和越南僱員提供福利計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關收購樓宇、機器及辦公室設備的已訂約但未在財務資料撥備的資本承擔約為197,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3,000,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報告期後事項

自本年度末至本報告日期，概無任何事件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

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業務及前景可能受若干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影響。以下是本集團確定的主要風險和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可能也存在未知的其他風險和不明朗因素，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可能在將來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和不明朗因素。

(1) 市場風險

機殼產品是筆記本型電腦及手持裝置的組件之一。隨著科技發展，筆記本型電腦及手持裝置面對新代替品的競爭，為筆記本型電腦及手持裝置市場帶來阻礙。

為此，本集團堅持以市場主導為原則，致力發展新型的機殼產品，以把握市場機遇。鑑於現時對具有光滑、耐用及高端功能的金屬機殼之強烈需求，本集團正不斷地發掘新型的技術及材料，以應用於金屬機殼生產。

(2) 產品種類集中風險

筆記本型電腦及手持裝置機殼產品乃為巨騰主要的收入來源。於過往數年，機殼產品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的收入。因此，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受限於全球個人電腦市場的飽和。

鑑於產品過度集中的風險，本集團將根據市場趨勢擴大產品結構組合，提升產品質量，集中開發新產品及尋找未來任何新的投資機遇，以擴闊收入來源。

(3) 需求停滯導致激烈競爭的風險

由於機殼產品的需求停滯，導致行業的競爭激烈。二零二二年以來，在筆記本型電腦及手持裝置市場收縮下，機殼產品需求變弱。機殼生產商為了維持市場而降低產品價格，對行業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影響。

鑑於行業競爭激烈，本集團會繼續投資先進設備，維持產品的質素及擴大產品的結構組合，以在行業中贏取良好的聲譽。

(4) 中國勞動力成本上升的風險

由於本集團的工廠主要座落於中國，故中國的勞動力成本上漲對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帶來不利的影響。

鑑於中國的勞工及生產成本有上漲的趨勢，本集團策略性地將越南視為生產筆記型電腦外殼及汽車零件的理想地點，並因越南的生產成本相對較低而將部分產能轉移至越南，此舉符合集團更好地利用全球供應鏈、提升成本效益及把握越南製造業發展機遇的策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遵守相關法律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集團創立或成立於英屬處女群島、香港、中華民國、中國及越南的附屬公司進行，而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故此，本集團必須遵守開曼群島、英屬處女群島、香港、中華民國、中國及越南相關的法律法規。

本公司推行恪守商業操守最高道德標準的文化，並承諾遵守所有營運地區的一切現行法律及法規。於本年度，本公司概不知悉有任何可對本集團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違規或違反適用法例或法規事件。

環境政策

本集團對環境保護有著堅定的承諾。管理層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的環保措施，並會考慮在營運中採取進一步生態保育的措施和做法，以加強環境保護和可持續發展。有關詳情披露於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該報告將由本公司另行發佈，並可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查閱。

產品責任

巨騰設有完善的產品質量檢驗程序，確保所有產品均符合質量標準。產品出產後，品質管理部會進行檢驗，合格後方可辦理產品入庫或出庫手續。本集團亦已制定一套產品回收程序，確保產品出現質量問題時能夠妥善處理客戶訴求。有關詳情披露於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職業安全

本集團已制定一套合適的職業安全管理制度，並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安全生產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其他要求。本集團亦有開展職業安全教育活動，包括相關法律和法規知識宣傳教育。另外，所有新入職員工在履職時必須接受公司安全教育培訓，而特種作業人員(如電工和叉車工等工種)必須持證上任。本集團亦會定期就不同職位的安全技能、職責、制度等進行員工培訓。有關詳情披露於我們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內。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本集團的成功亦依賴僱員、客戶、供應商及股東等主要持份者的支持。

(1) 僱員

多元化的人才讓巨騰更靈活地服務全球客戶。巨騰的每一位管理階層，均來自於業界的一流人才，擁有堅實的技术背景，是本集團發展的有利後盾。

巨騰擁有完善的內部升遷管道，透過人評會的制度，拔擢優秀的管理人才，發揮適才適所的功能，讓巨騰在快速成長的佈局，維持穩定的運作，彈性的組織變革，有效因應產業的急速變化。

巨騰的管理方式強調專業分工和團隊合作，尤其重視現場管理。透過紀律與效率的要求，讓巨騰的品質與技術不斷地精益求精，充分發揮經濟規模的效益。

本集團已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該計劃旨在吸引及挽留合資格及表現優秀之參與者(包括僱員及任何公司相關人士)及激勵彼等為本集團日後發展及擴張而努力。該計劃作為一種獎勵，鼓勵參與者盡力實現本集團之目標，同時亦讓參與者可分享本集團透過其努力及貢獻而取得之成果。向僱員授予購股權亦為認可僱員貢獻之一種方式。本集團深信，運作該計劃可提升僱員之忠誠度及凝聚力。

(2) 客戶

本集團的客戶主要是全球知名筆記本型電腦製造商及品牌擁有者。各客戶均以逐次發單方式購買本集團的產品。因此，本集團概無與任何主要客戶訂立任何長期銷售合約。本集團與主要客戶已建立良好和長期的業務關係，相信此等客戶會繼續向本集團發出購貨訂單。同時，本集團亦將會積極物色新客戶，以減低可能因任何主要客戶不再向本集團購貨，而對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產生之負面影響。

(3) 供應商

巨騰高度重視供應鏈管理，透過公開透明的程序遴選優質供應商，致力實現互利共贏。在甄選供應商時，本集團會綜合考慮其財務狀況、營運水平和產品質素等因素，同等條件下優先選擇管理規範、積極履行社會責任的供應商。

此外，所有供應商必須提供公司背景資料及產品資訊，以便本集團監督檢查。本集團亦會不時檢討及評核供應商表現，決定是否繼續與有關供應商合作，並作為物色其他供應商的參考。

(4) 股東

本集團其中一個企業目標是為本公司股東提升企業價值。本集團致力促進業務發展以實現可持續盈利增長，並於考慮資本充足水準、流動資金狀況及本集團的業務拓展需要後，穩定派息以回報股東。

管理層履歷

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載列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67歲，本集團主席兼執行長及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之董事。鄭立育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鄭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十五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執行長。鄭先生負責本集團整體企業經營策略規劃、營運管理及本集團未來發展方針擬定。於共同創辦本集團前，鄭先生於一九八四年前後於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鄭先生為非執行董事鄭立彥先生之弟。鄭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鄭立育先生亦為南亞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該公司於根據本年報「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一節所披露的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擁有權益。

邱輝欽先生，72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戰略長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彼於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程與管理學系授予碩士學位及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學系暨研究所授予EMBA。彼於筆記本型電腦及電子產品業務擁有逾39年經驗。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加入本集團並擔任執行董事及執行長。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邱先生不再擔任執行長，並獲委任為戰略長。彼負責制定及管理本集團戰略。於加入本集團前，邱先生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台交所」）上市的光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執行長，直二零一七年二月為止，彼亦曾於數家國際知名筆記本型電腦、通信及電子產品品牌或生產商擔任高層管理人員。由二零一二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彼曾擔任閱暉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11.TT）及由二零一四年六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龍生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280.TT）之董事，該等公司皆於台交所上市。此外，自二零二零年六月十八日起，邱先生獲委任為信錦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82.TT）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八日起，獲委任為鴻呈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913.TT）的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六月二日起，獲委任為雙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24.TT）的獨立董事；以及自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獲委任為全心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718.TT）的獨立董事。上述公司均於台交所上市。邱先生曾任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工業工程與管理學系系友會理事長及中華民國價值工程學會理事。邱先生亦獲國立臺北科技大學授予傑出校友。邱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黃國光先生，65歲，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零一年二月加入本集團出任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負責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及監督中國兩間主要營運附屬公司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蘇州大智」）自成立以來的採購及營運管理。黃先生於二零零二年獲委任為大昶電腦及蘇州大智的高級副總裁，擁有逾33年電腦業經驗。黃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採購策略的規劃與執行及輔導營運管理。黃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徐容國先生，57歲，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及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之董事。徐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工作。彼持有公司管治碩士學位及商業(會計)學士學位。彼亦為澳洲及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澳洲會計師公會會員、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加入本集團前，徐先生曾在香港一間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亦曾在香港一間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擔任要職。彼擁有逾32年會計及財務經驗。彼於二零零九年九月十九日起，獲委任為神冠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9)，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八日起，獲委任為卡賓服飾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30)及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獲委任為英恒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徐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王挺進先生，57歲，本集團的執行董事。王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王先生於電腦零部件開發及製造方面擁有逾17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王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至二零二五年三月期間擔任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300433)的原廠委託設計代工業務營運部總經理，並於二零二三年三月至二零二四年五月期間擔任藍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運附屬公司藍思科技(長沙)有限公司的總經理，負責管理和監督營運。王先生亦曾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期間在蘋果採購運營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擔任多個職位：於二零一九年四月至二零二一年四月期間，彼擔任脆性材料製造設計及品質工程部總監，協助建立脆性材料領域的關鍵工具及流程，以支持產品及製程開發，並領導新成立的脆性材料外殼團隊，專注於發展功能能力及資源調配以配合業務需求；於二零一二年四月至二零一九年三月期間，彼先後擔任手提電腦外殼及周邊設備製造設計暨品質工程部高級經理兼總監；於二零零八年九月至二零一二年四月期間，擔任手提電腦外殼製造設計暨品質工程部經理。彼亦曾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期間，先後在多倫多及蘇州的新美亞公司通訊設備外殼系統部擔任品質控制經理。王先生於一九九一年七月獲清華大學機械工程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獲多倫多大學機械工程應用科學碩士學位。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72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曾任執行董事，此後一直為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的董事，以及就本集團的整體資源規劃管理及廠房擴充發展建設擔任本集團的顧問。彼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於共同創辦本集團前，鄭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前後在噴漆公司三益有限公司開展事業，其後於二零零零年前後加入朝昶塑膠有限公司的管理層。鄭先生為本集團主席兼執行長鄭立育先生之兄。鄭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管理層履歷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葉偉明先生，6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擁有逾34年財務及會計經驗，曾在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一家主要歐洲銀行及多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要職。葉先生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及倫敦大學法律學士學位，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彼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百富環球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一年三月起，獲委任為遠東宏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6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起，獲委任為保利文化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已於二零二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計、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主席和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於二零一四年六月起，獲委任為億達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63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六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於二零一八年十月起，獲委任為新火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611)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二零年一月起，獲委任(於二零二零年五月起生效)為沛嘉醫療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996)之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項下的本公司股份權益已於本年報「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中披露。

袁志豪先生，58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並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審計、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5年經驗。自二零二一年起，袁先生一直於一間主要從事園藝花盆產品生產及銷售業務的私營集團公司擔任首席財務總監。於一九九零年至二零零零年間，袁先生任職於若干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零九年十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一日，他曾於國際精密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29，一家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擔任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總監，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三十日調任為首席營運總監。袁先生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莊淑惠博士，60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於經營管理、政府與企業資訊系統以及知識管理與商業情報應用方面擁有逾16年經驗。彼自二零二一年八月起擔任台灣亞洲大學經營管理學系主任，且自二零一八年八月起擔任其教授。此前，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二零一八年七月期間，彼於亞洲大學歷任多個教學職務，包括會計與資訊學系及經營管理系助理教授及副教授。彼為翔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監察人，該公司主要從事為資訊科技基礎設施提供系統開發及諮詢服務。自二零二三年一月起，彼獲委任為台灣中華數位轉型創新發展協會名譽理事長。於二零一九年五月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彼亦曾任白紗科技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1，其股份於台北櫃檯買賣中心上市)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起重獲委任為獨立董事。莊博士的研究興趣涵蓋電子商務、知識管理、線上營銷及商業情報的應用。彼曾擔任資訊管理類國際期刊(如等候模型與服務管理、資訊與知識管理雜誌以及技術分析與策略管理)的客座編輯及審稿人。莊博士於一九九九年六月獲得東海大學工程學碩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八年四月獲得國立中正大學資訊管理博士學位。莊博士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高級管理人員

黃正斌先生，60歲，鄭立育先生(執行董事，執行長及本集團主席)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5年銀行業經驗及負責本集團新項目投資規劃，彼還協助董事會評估相關投資項目及協助本集團的財務規劃及資金調度等相關事宜。

李明坤先生，68歲，鄭立育先生(執行董事，執行長及本集團主席)的助理，於二零一三年加入本集團。李先生負責管理及領導本集團的新產品開發管理。

呂福興先生，60歲，鄭立育先生(執行董事，執行長及本集團主席)的助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新投資項目的人力資源規劃，並針對本集團的經營管理等事務，進行相關監控及修正等相關事宜。

朱三泰先生，51歲，本集團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加入本集團，現時負責內江及重慶廠區之整體營運管理，並身兼集團品保部門及所有品質保證系統認證及品質管理之架設。朱先生擁有豐富的品質管理經驗，了解製程工序與具備嚴謹的品質觀念，為本集團的品質系統把關與架設完整的品質系統流程。

羅竟珍先生，47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四年加入本集團，擁有約26年模具相關製程規劃及精機加工生產管理工作經驗。負責本集團塑膠，五金模具，熱沖壓成型，零部件精密加工及新技術研發，新機種整合開發(NPI)，現任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李明育先生，44歲，本集團助理副總裁，於二零零九年加入本集團，擁有約26年模具相關製程規劃及生產管理工作經驗。李先生負責本集團塑膠模具、五金模具、高溫模具、雙色模具等及新技術研發，以及新機種整合開發，並負責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巨騰(內江)資訊配件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蕭全成先生，52歲，本集團處長，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擁有逾29年筆記本型電腦及電子產品塑膠機構件經驗。蕭先生現時負責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聯益(中山)精密有限公司之營運管理。

王天生先生，47歲，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擁有約25年塗裝相關製程規劃及生產管理工作經驗。負責新技術研發，新機種整合開發(NPI)，現時負責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大昶(重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管理層履歷

王森源先生，47歲，本集團擔任處長，於二零零六年加入本集團，擁有約26年鎂鋁合金射出相關技術及鎂鋁製程生產管理工作經驗。負責本集團鎂鋁製程，模具設計，3C電腦配件，汽車零部件，二輪電動車部件及新機種整合開發(NPI)，現時負責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巨寶精密(江蘇)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黃少良先生，44歲，本集團處長，於二零零五年加入本集團，擁有約21年外觀設計及表面處理相關製程規劃及加工生產管理工作經驗。負責本集團新技術研發，外觀表面處理整合應用開發(NPI)，現時負責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巨騰電子科技(越南)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蘇君評先生，49歲，有超過30年的業務開發經驗，於二零零二年加入本集團，負責本集團客戶開發，現時負責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巨騰泰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生產管理。

公司秘書

張勵研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張女士為商業及企業融資方面的香港執業律師，於本公司的香港法律顧問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任職。張女士畢業於香港大學並獲法律學士學位。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報告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附屬公司主要業務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重大轉變。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未來可能的發展、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影響本集團的重大事項、及不明朗因素、本公司的環境政策和表現以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法規的遵守情況，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與主要利害關係人的關係細節和影響集團業務的重要事件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第8至16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虧損及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的第56至143頁。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發任何本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二零二四年：無)。

股息政策

本公司將予宣派的股息金額取決於本集團的業績、營運資金需求、現金狀況、中國相關法律的規定以及董事不時認為相關之其他因素，並受限於本集團的現金及可分派儲備之可用性、投資需求、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需求。未分配溢利將用於為本集團的持續增長及業務擴展提供資金。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公布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144頁。上述概要並不屬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股本及購股權

本公司的股本及購股權(「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變動的詳情(如有)，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及28。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的司法權區)法例均並無優先購買權規定，要求本公司按比例向本公司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稅項減免

就本公司所知，概無本公司股東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獲得任何稅務減免。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各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發行股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沒有發行任何股本。

可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分派儲備約為4,005,879,000港元。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本年度的慈善捐款約為108,000港元。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對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年內收入約81%，而對最大客戶的銷售額則佔年內約22%。年內，本集團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數額佔總採購額少於30%。本公司董事或其緊密聯繫人或就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不包括庫存股份)超過5%的本公司股東均並無擁有本集團五大客戶或供應商的實際權益。

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的在任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兼執行長)

邱輝欽先生(戰略長)

黃國光先生

林豐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徐容國先生(財務總監)

王挺進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葉偉明先生

袁志豪先生

莊淑惠博士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08(A)條，邱輝欽先生、徐容國先生及葉偉明先生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為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由於王挺進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新增董事，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2條，王挺進先生任期至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並須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退任為董事，惟符合資格並願意重選連任。

本公司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3條的規定，接獲所有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的年度獨立身分確認書。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仍認為該等獨立非執行董事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指引所訂的獨立性。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於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7至21頁。

董事履歷詳情之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的要求，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履歷詳細信息的變更披露如下：

- 林豐杰先生不再為執行董事，自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有關其退任的進一步資料，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 程嘉君先生不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以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股東週年大會結束起生效。有關其退任的進一步資料，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七日之通函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之公告。
- 莊淑惠博士已獲委任為白紗科技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01，其股份於台北櫃檯買賣中心上市)之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起生效。
- 鄭立育先生、邱輝欽先生、黃國光先生及徐容國先生各自的薪酬條款均已修訂，從而有權於本公司每個財政年度獲得管理層花紅，金額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
- 王挺進先生已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有關其獲委任的進一步資料，敬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事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或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報告

董事的服務合約

鄭立育先生、黃國光先生及徐容國先生(全部均為執行董事)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零五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服務協議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執行董事邱輝欽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服務協議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執行董事王挺進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服務協議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非執行董事鄭立彥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服務協議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以兩年為任期的委任合約，自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五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委任合約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志豪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以兩年為任期的委任合約，自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六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委任合約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莊淑惠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以兩年為任期的委任合約，自二零二四年九月二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委任合約期滿後翌日生效，唯須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其股東週年大會輪流告退及重選，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計劃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重選的董事與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本公司或附屬公司(視情況可以是)於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則不可終止的服務協議。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和表現與及本集團業績釐定。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範圍載列如下：

薪酬範圍	高級管理人員人數
500,001港元至1,000,000港元	7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0

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進一步詳情分別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8及9。

董事的交易、安排或合約權益

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所披露者外，並無董事或董事的關連人士在本公司、本公司的控股公司或任何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或年終有效而對本集團業務有重大影響的交易、安排或合約中有任何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就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業務的管理和行政與任何董事或在本公司從事全職工作的任何人士訂立或已訂任何服務合約。

重大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訂立重大合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就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向本集團提供服務而訂立任何重大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定義見香港公司條例第469條)曾經或現仍有效。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要員可能會面對的若干法律行動辦理及投購適當的董事及要員責任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保險。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所擁有股份、相關股份及本公司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好倉			總權益	佔公司已發行股份之概 約百分比 (附註3)
		個人權益	配偶權益	其他權益		
鄭立彥先生	股份	-	-	303,240,986 (附註1)	303,240,986	25.27%
鄭立育先生	股份	23,408,000	7,064,046	303,240,986 (附註1)	333,713,032	27.81%
邱輝欽先生	股份	5,900,000	-	-	5,900,000	0.49%
黃國光先生	股份	8,285,866	2,300,631	-	10,586,497	0.88%
徐容國先生	股份	6,156,000	-	-	6,156,000	0.51%

附註：

- 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以南亞管理有限公司(「南亞」)的名義登記。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鄭立育先生成立的鄭氏家族信託之受託人)的名義持有。鄭立育先生亦為南亞的董事。鄭氏家族信託的受益人包括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視為擁有南亞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這些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1,200,008,445股計算。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及無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本公司概無訂立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存續的股票掛鈎協議。

董事收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於「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時間，任何董事或彼等的配偶或未成年子女（不論親生或領養）並無獲得購買本公司股份或債券的權利，且彼等亦無行使該等權利，而本公司或任何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亦無參與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獲本公司及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權利。

購股權計劃

(A) 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採納購股權計劃（「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目的在於向對本集團成功經營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回報。該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屆滿。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可認購股份的購股權（「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予的購股權數量為116,634,244份。由於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屆滿，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此外，由於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屆滿且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本年報日期，概無股份根據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

有關二零一五年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B)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新購股權計劃（「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由採納日期起計有效期為十年，剩餘期限約為九年，並可由本公司於股東大會提早終止。

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旨在(i)使本公司能夠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其對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ii)吸引及挽留人才，以促進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及(iii)使承授人的利益與本公司股東的利益保持一致，以促進本集團的長期財務及業務表現。

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董事可絕對酌情邀請屬於下述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任何人士（「合資格參與者」），接受購股權：(a)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獲授購股權或獎勵以作為其與該等公司訂立僱傭合約的誘因的人士）；(b)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c)本公司的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僱員。

就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授出的所有購股權及根據本公司不時已採納及將予採納涉及發行新股份的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的股份獎勵（「獎勵」）可配發及發行的最高股份（包括任何可轉讓的庫存股份（如適用））數目不得超過於批准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當日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如有））數目的10%（即120,000,844股）。倘授出該等購股權或獎勵將導致超出上述上限，則除非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明確批准及聯交所明確允許，否則不得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股份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或獎勵。

在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計劃下，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某一特定參與人（不包括已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已授出及擬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所涉及的已發行股份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1%個人上限」）。如在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並包括進一步授出之日）進一步授出超過1%個人上限的期權，須經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參與人及其緊密聯繫人（或如受授人為公司關連人士，則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倘於任何12個月期間，因行使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及任何其他股份計劃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已授出及擬授出的所有期權及獎勵而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數目，導致於截至授出日期（包括該日）止12個月期間因行使所有期權及獎勵（不包括根據本計劃或相關股份計劃的條款已失效的任何期權及獎勵）而向該人士已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超過已發行股份0.1%，則授出期權或獎勵須經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而該受授人、其聯繫人及本公司的所有核心關連人士須就此放棄投票。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將為由董事釐定的價格，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i)要約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如適用）股份的面值。

承授人可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合共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並於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結束。

任何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購股權，其歸屬期不得少於自接受要約之日起計12個月；但在以下特定情況下，如合資格參與者為：(i)公司特別指定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之僱員參與人，則由薪酬委員會決定；或(ii)非公司特別指定的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之僱員參與人，則由董事會決定，可縮短歸屬期：(a)向新僱員參與人授予「補償性」購股權，以取代其因離開前僱主而喪失的獎勵或購股權；(b)向因死亡、殘疾或發生任何不可控事件而終止僱傭的僱員參與人授予購股權；(c)以績效為基礎的歸屬條件取代以時間為基準的歸屬標準；(d)因行政及合規原因在一年內分批授予購股權；(e)授予具有混合或加速歸屬期安排的購股權，使購股權在12個月內平均歸屬。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各項中最高者：(a)於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之股份收市價；(b)相等於緊接授出有關購股權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日報表所載股份之平均收市價之金額；及(c)(如適用)股份之面值。

不可選擇以現金結算。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購股權。本集團按以股權結算計劃對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作會計處理。購股權並不賦予承授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和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項下概無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任何購股權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或失效。由於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乃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方才採納，於年初(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概無購股權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予。由於概無購股權自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獲採納起根據該計劃獲授予，於年末(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000,844份購股權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的計劃授權可供授予。

截至本年報日期，根據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可供發行之股份總數為120,000,844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

有關購股權計劃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股份獎勵計劃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本公司(作為財產授予人)與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受託人」)就成立一項信託(「信託」)訂立一份信託契約(「信託契約」)及採納股份獎勵計劃(「獎勵計劃」)。

此獎勵計劃目的是以嘉許獎勵計劃項下的合資格參與者所作出之貢獻，及吸引合適人才推動本集團之未來發展。為將獎勵股份歸屬獲選參與者，本公司可向信託作出供款。根據獎勵計劃，董事會可不時全權酌情根據獎勵計劃之規定向受託人支付任何金額，並指示受託人按現時市價於市場上購買股份。受託人將以信託形式為全部或一名或多名獲選參與者持有獎勵股份，直至該等獎勵股份根據獎勵計劃規則歸屬相關獲選參與者為止。

本計劃為本公司一項酌情制訂之獎勵計劃。根據本計劃及信託契約之規則，本計劃須受董事會及受託人管理。本計劃構成上市規則第17章所界定之以現有股份提供資金的股份計劃。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董事會議決對本計劃作出若干修訂(「修訂」)，即日起生效，以便：(1)受託人毋須按指示認購任何新股份以滿足修訂生效日期後授出之獎勵，屆時將予授出之所有獎勵僅須以現有股份滿足；(2)受託人須就根據上市規則須股東批准且涉及以信託形式持有的任何股份的事宜放棄投票，惟依法按照實益擁有人發出的指示進行投票則作別論；及(3)作出其他內務修訂，以作出與上述修訂保持一致的相應修訂並澄清現行常規。除載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五日之本公司公告所披露之修訂及其他少許修訂外，概無對計劃作出其他變動，且計劃的所有其他條款仍然有效。

合資格參與者及最高獲授權上限

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但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及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獎勵計劃的個人參與者沒有適用的最高獲授權上限。

董事會報告

歸屬期

股份獎勵的歸屬期自受託人暫定向獲授人撥出該等股份之日起，至所授股份的合法及實益所有權轉讓給獲授人之日止。該歸屬期需為以下日期(以較晚者為準)後的十個工作日內：(a)由董事會釐定的日期；及(b)如適用，該獲授人達到的條件或績效目標(如有)的日期。

購買價格的確定

如果受託人通過場外交易購買股份以履行本計劃項下的獎勵，購買價格不得高於以下較低者：(a)緊接該購買日期前一個交易日，該股份於香港交易所交易的收市價；及(b)緊接該購買日期前五個交易日，該股份於香港交易所交易的平均收市價。

條款

獎勵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起計30年之期限內有效，剩餘限期約為21年。惟可由董事會決定提早終止。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i)獎勵計劃下沒有未歸屬的獎勵；(ii)董事會概無向任何符合資格的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及(iii)沒有獎勵已歸屬、註銷或失效。

該計劃並非上市規則第17章所指的股份計劃。因此，計劃授權限制不適用。然而，在任何給定的財政年度，受託人不得為該計劃的目的購買超過該財政年度初始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受託人未購買任何股份。

主要股東所擁有的股份權益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以外的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名稱	身份及權益性質	好倉	
		股份數目	佔公司已發行股本之概約百分比 (附註3)
南亞	實益擁有人	303,240,986	25.27%
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 (附註1)	受控制公司權益	303,240,986	25.27%
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附註1)	受託人	303,240,986	25.27%
林美麗女士(附註2)	實益擁有人	7,064,046	0.59%
	配偶權益	326,648,986	27.22%
		333,713,032	27.81%
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	信託人	354,345,774	29.53%

附註：

- 該等股份及相關股份由南亞(由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全資擁有)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作為鄭立育先生成立的鄭氏家族信託之受託人)的名義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視為擁有南亞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東亞國際信託有限公司視為擁有Shine Century Assets Corp.所擁有的全部股份權益。鄭立育先生亦為南亞的董事。該等以南亞名義登記的本公司股份亦於「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一節列為鄭立育先生及鄭立彥先生的權益。
- 林美麗女士為鄭立育先生的妻子，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彼視為擁有鄭立育先生所擁有全部股份之權益。
- 這些百分比是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發行股本1,200,008,445股計算。

除上述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人士(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擁有記錄於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權益及淡倉。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曾進行下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4A.49條須予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

- (a) 根據大煜國際有限公司(「大煜」，本公司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與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緯創」)(為其本身及代表緯創及其附屬公司(「緯創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銷售協議，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二十三日，本集團同意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向緯創集團出售本集團製造及／或供應的電子產品機殼及有關物料(「產品」)，價格由本集團及緯創(代表其本身及代表緯創集團的其他成員公司)參考市價不時釐定，及按不遜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適用的條款進行。總銷售協議其後已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續期，各協議的三年期於當前的年期屆滿後開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及緯創(為其本身及代表緯創集團其他成員公司)進一步訂立三年期之現有總銷售協議之續期協議，年期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開始及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緯創集團銷售產品之總額約為660,8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668,830,000港元)。

由於緯創為本公司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之主要股東，故緯創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 (b) 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及仁寶電腦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仁寶」)及其三間附屬公司(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及其附屬公司(「仁寶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訂立總銷售協議，內容有關由本集團在其正常業務過程中，向仁寶集團銷售產品，價格由本集團與仁寶(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參考市價不時釐定，及按不遜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產品適用之條款進行。仁寶集團向本集團應付之產品之價格乃於45至120天信貸期內透過向本集團銀行賬戶轉賬方式支付。總銷售協議其後已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十五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續期，各協議的三年期於當前的年期屆滿後開始。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大煜(為其本身及代表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及仁寶(為其本身及代表仁寶集團其他成員公司)進一步訂立三年期之現有總銷售協議之續期協議，年期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及於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除非根據該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提前終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仁寶集團銷售產品之總額約為1,100,3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314,717,000港元)。

由於仁寶為本公司非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之主要股東，故仁寶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循與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相關的各自主銷售協議中協定的定價政策。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並確認本集團所進行的上述(a)及(b)項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乃(i)在本集團日常業務範圍內進行；(ii)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者)；及(iii)符合有關規範交易協議及按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的條款進行。

本公司已聘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審驗應聘服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的歷史財務資料審計或審閱以外的審驗應聘，並參照《應用指引》第740號(經修訂)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就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匯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根據上市規則及確認上市規則第14A.56條所述事宜，就本集團上述(a)及(b)項所披露之持續關連交易的審驗結果和結論發出其無修改意見函件。

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之關連人士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而該等交易獲完全豁免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之規定。本公司已就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要求。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所獲得的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發出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

董事之競爭業務權益

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參與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之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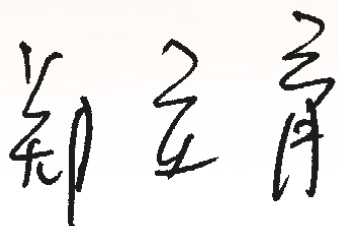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採用的會計政策、會計準則與慣例，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業績。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行將退任，並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續聘其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鄭立育

主席兼執行長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相信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對其穩健發展及業務所需相當重要，故積極制訂及實施恰當稱身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份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該守則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仍然生效。本公司及其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定期審核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持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下述偏離若干企業管治守則常規條文第C.2.1條外，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規定。

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規定，主席及執行長的職權應有區分，不得由一人同時兼任。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起，董事會主席鄭立育先生兼任本公司執行長。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同時兼任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執行長有助本集團在一致的領導下進行管理，並能更有效地制定及執行本集團的整體策略。

董事會將繼續不時檢討管理層架構，並適時作出所需變動，並據此知會本公司股東。

企業管治守則第C.1.6及F.2.2條(現已分別重新編號為企業管治守則第C.1.5及F.1.3)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F.2.2條，其中包括，董事會主席應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任何其他委員會(視情況而定)的主席出席。當他們缺席時，主席應邀請委員會的另一名成員或其正式指定的代表出席。依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6，其中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以獲取及公正了解股東的意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獨立非執行董事程嘉君先生(亦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主席)(彼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由於先前業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的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均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問題。

附註：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修訂本將適用於本公司自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報。就於本年報而言，本公司應參考當時有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由董事會領導及監管，而董事會現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董事會監督本公司的整體管理及營運，主要職責包括審批本公司的整體業務、制定財務及技術策略，制訂主要業務目標、審批財政預算及主要開支、監督及審查管理人員的表現，而高級管理人員則負責本集團業務的監督及日常管理，以及執行已獲董事會批准之集團計劃。

為遵守上市規則第3.09D條，王挺進先生(彼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王挺進先生已確認他已了解其作為公司董事的義務。

獨立非執行董事在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和投入資訊方面發揮了重要作用。獨立非執行董事由本公司委任，任期由彼等各自的委任日期起計為期兩年，其後將自動續期一年，新任期由當時任期屆滿後翌日起計，直至本公司或各董事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終止為止。全部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向本公司書面確認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13條衡量獨立性的所有指引。

鄭立彥先生已獲為非執行董事，初步為固定年期三年，自二零二二年三月十六日起生效，屆滿後每年自動續期一年，自服務協議期滿後翌日生效，直至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書面通知而終止。

全部董事須按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股東週年大會輪流退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整個年度，本公司已採納並應用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其條款不遜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認為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及本公司行為守則要求的標準。

董事袍金須經股東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批准。其他酬金由董事會基於董事的職務、責任及表現與本集團業績釐定。

除本集團主席兼執行長鄭立育先生與非執行董事鄭立彥先生是兄弟外，各董事之間無任何親戚關係，而董事會成員之間亦無任何財政、業務或其他重大或相關關係。

企業管治報告

確保向董事會提供獨立觀點和意見機制

為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的意見和意見，實施了以下機制並由董事會每年審查：

- 1、 董事會要求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就上市規則列明之因素影響其獨立性提供書面確認。
- 2、 在聘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時，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將參考上市規則所載的相關指引評估候選人是否具有獨立性，並考慮其他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他／她的品格、誠信、互相派任董事職務以及與其他董事的重要聯繫、勞務承諾、專業資格和相關工作經驗。
- 3、 提名委員會應考慮各方面，包括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和實現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衡量目標，用以每年審查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和組成。
- 4、 董事會亦應考慮獨立非執行董事缺乏參與公司日常管理及其關係或影響其作出獨立判斷的情況。
- 5、 在其他董事不在場的情況下，董事會主席應定期會見獨立非執行董事。
- 6、 董事為履行職責可徵求外部獨立專業顧問的意見，費用由公司承擔。
- 7、 董事會亦應確保任何長期服務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進一步重新委任，須經股東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另行通過決議案後方可作實。

董事於會議的出席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5.1條，董事會每年須定期舉行不少於四次會議。如有需要亦會舉行董事會特別會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共舉行八次董事會會議（不包括於本年度董事委員會舉行之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即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各董事出席董事會議及本公司的股東大會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議		股東大會	
	舉行會議 的次數 (附註)	出席會議 的次數	舉行會議 的次數	出席會議 的次數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主席)	7	7	1	1
邱輝欽先生	7	7	1	1
黃國光先生	7	7	1	0
林豐杰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4	4	1	0
徐容國先生	7	7	1	1
王挺進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	2	2	0	0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	7	7	1	0
獨立非執行董事				
程嘉君先生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4	4	1	0
葉偉明先生	7	6	1	1
袁志豪先生	7	7	1	1
莊淑惠博士	7	7	1	1

附註：對於年內獲委任、辭任或退任的董事，顯示的董事會會議次數是該董事年內任職期間召開的會議次數。

董事委員會會議將於有需要時召開。

有關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董事會會議的個別董事出席記錄，請參閱本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各節所載。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持續專業發展

為確保董事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規定，本公司應負責安排董事參與合適的持續專業發展機會，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並提供有關經費。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安排，以及每名董事(王挺進先生除外，其由於健康原因未能出席)已參與本公司聘任之培訓機構提供的有關環境、社會及管治(下稱「ESG」)可持續增長與影響力及如何進行董事會表現評核的培訓課程。

董事會委員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轄下有四個董事委員會，分別為企業管治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藉以監察本公司各範疇的事務。

各董事會委員會已成立，並以書面職權範圍，列出其權力及職責，有關職權範圍均可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網站覽閱。故此，董事會委員會均須向董事會報告彼等所作出之決策或建議。而且，董事會委員會均獲提供充分資源以履行彼等職責，並可在合理之要求下於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就其舉行會議之常規、程序及安排，請參考各個董事會委員會之相關職權範圍。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委員會現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葉偉明先生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委員會主要負責保持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和非財務類內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企業管治委員會應酌情引入，並提出關於企業管治的使用原則，並審閱及確定企業管治政策，從而提高和確保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能達到高標準。企業管治委員會須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並須檢討及監察本公司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審查了發行人對該集團公司治理的政策和實踐，安排了培訓和持續的董事專業發展，高階管理層根據其審核情況，並已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本企業管治報告中的披露。

企業管治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一次會議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而企業管治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葉偉明先生(主席)	1	1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1	1
鄭立育先生	1	1
黃國光先生	1	1
袁志豪先生	1	1
莊淑惠博士	1	1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提名委員會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組成。鄭立育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至少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經驗及多樣的觀點與角度)，並就任何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本公司主席及執行長)繼任計劃的各項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支持本公司對董事會績效的定期評估；及就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政策及為執行該政策而制定的任何可計量目標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書面政策。於評估及甄選任何董事候選人時，當考慮候選人是否適合董事之職務，其中包括彼等是否有能力投入足夠的時間和精力處理本公司事務、對多元董事會作出之貢獻以及是否有效履行董事會職責為考慮的準則。

董事會已採納新董事的提名程序，據此，(i)將與候選人進行面試；(ii)提名委員會將考慮並酌情向董事會推薦任命；及(iii)董事會在考慮提名委員會的建議及其他相關因素後，考慮並酌情批准委任新董事。為確保新董事妥為了解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以及彼全面知悉彼根據適用法例及法規(包括上市規則)的責任，彼於首次獲委任後將獲提供一次全面、度身訂造及正式的介紹。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檢討董事會的架構和組成，檢討董事會已採納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監測實現載列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可計量目標」)之達標進度，並考慮提名王挺進先生為執行董事。而提名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鄭立育先生(主席)	2	2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1	1
葉偉明先生	2	2
黃國光先生	2	2
袁志豪先生	2	2
莊淑惠博士	2	2

董事會及提名委員會應按年檢討其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實施與成效，及監視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之達標進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致力確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於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之技能、經驗及多元觀點中取得平衡。所有董事會成員的任命將繼續以績效為基礎，並適當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好處。候選人的選擇將基於一系列的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和知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達成以下已由董事會制定以實施成員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 (a) 確保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相對執行董事的比例恰當，以維持董事會的獨立性，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需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 (b) 確保董事會中至少有一位不同性別的董事；
- (c) 確保不少於兩位董事會成員具備會計或其他專業資格；
- (d) 確保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擁有大學學位或以上教育水平；
- (e) 確保至少三分之一董事會成員曾於或現於本公司以外的上市公司(包括香港及其他地區)擔任董事職位；
- (f) 確保董事會具備來自不同文化背景(其中包括香港及台灣)的成員；及
- (g) 確保董事會成員由年齡分佈不少於二十年的人士組成。

本公司知悉性別多元化的重要性，並根據績效招聘各級員工，不分性別，以確保男性和女性潛在繼任者有加入董事會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管道。董事會在挑選和推薦未來董事會合適候選人時，應繼續尋找適當機會及候選人，逐步增加女性成員的比例，以達致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前在董事會上實現至少30%的女性成員的目標。

以下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勞動力的性別比率：

	男性	女性
董事	90%	10%
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	56%	44%

為了保持各級人力資源的性別組成平衡，整個勞動力都設定了性別多樣性目標。董事會將根據一組標準確定特定的目標組，包括將來每個部門的當前和預期規模，每個部門的女性工作人員人數的變化以及每個部門的需求及發展計劃。根據集團目前的業務需求和現有的勞動力組成，本集團應努力將勞動力的每個性別比例維持近50%。目標將根據上述考慮和其他相關因素定期重新審視。管理層將審查目標群體中男女的員工流動和招聘數據，並在必要時定期確定招聘目標、政策和策略。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負責編製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持續經營財務業績及財政狀況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亦負責在本集團年報及中期報告、有關內幕消息公告及其他上市規則規定的財務披露中，提供平衡、清晰及簡明的評估。管理層向董事會提供全部有關資料及紀錄以編製上述財務資料及作出上述評估。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葉偉明先生、袁志豪先生及莊淑惠博士組成，並由袁志豪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監察整個財務匯報程序，及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份及有效(包括是否有足夠資源、本公司員工會計、財務匯報功能及ESG績效和報告。方面是否有足夠資歷及經驗，以及員工培訓及預算)。

此委員會職責包括(i)外界核數師的聘任、重新聘任或撤換向董事會提供意見，(ii)檢討及監督外界核數師的獨立性及客觀性，審核程序是否有效，以確保完全符合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的標準，及(iii)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與外界核數師會面，以檢討及批准審核計劃。其亦於外界核數師及執行董事出席的情況下審閱本集團的二零二四年年度業績及二零二五年中期業績及審核結果。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共五次會議，而審核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袁志豪先生(主席)	5	5
程嘉君先生(主席)(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2	2
葉偉明先生	5	5
莊淑惠博士	5	5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採納其書面職權範圍，以遵守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薪酬委員會現由五名成員組成，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袁志豪先生、葉偉明先生及莊淑惠博士；以及執行董事鄭立育先生及黃國光先生。袁志豪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就本公司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和薪酬、獎金及福利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因應董事會所訂企業方針及目標而檢討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政策及待遇，並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出了建議，同時就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的王挺進先生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審閱了二零二五年購股權計劃及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曾舉行兩次會議，而薪酬委員會各成員的出席情況表列如下：

董事姓名	舉行會議的次數	出席會議的次數
袁志豪先生(主席)	2	2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	1	1
葉偉明先生	2	2
鄭立育先生	2	2
黃國光先生	2	2
莊淑惠博士	2	2

核數師酬金

本年度應付／已付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審核及非審核費用包括4,350,000港元審核費用及約1,396,000港元非審核服務費。非審核服務主要包括稅務合規服務387,000港元、中期業績議定程序580,000港元、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服務308,000港元及若干其他非審核服務約121,000港元。

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本公司外界核數師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獨立核數師報告的申報責任。

公司秘書

所有董事均可享有公司秘書服務。公司秘書定期向董事會報告，使董事會知悉有關企業管治和監管的最新資料、協助主席編製議程，並及時和全面地編製和發送會議文件，以確保董事會會議高效和合規。

公司秘書亦負責編製及保存董事會及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會議的書面決議案及／或會議記錄以及任何相關的文件。會議記錄須對董事就所有事項的任何查詢和反對意見作詳細記載。會議記錄的草稿將於會議結束後一段合理的時間內寄發予全體董事，供彼等提出意見，而最終的書面決議及會議紀錄將寄發予全體董事留存。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起，外界服務提供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的張勵研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公司秘書。彼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徐容國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公司秘書於年內已參加不少於十五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內部監控

董事會須負責確保本集團內維持穩健及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本公司有處理和傳遞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在實踐中，當本集團員工知悉任何他們認為可能是內幕消息的信息時，他們會對該等事項保密並向本公司的指定人員報告，該指定人員會考慮是否有必要將該等信息傳遞給董事會以考慮及決定該等信息是否構成內幕消息及是否須以公告方式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全權負責本集團風險管理職能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審查其有效性。管理層負責制定、實施及規管該等制度，而董事會持續監督管理層履行其職務。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通過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審核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之成效(包括集團的財務報告及上市規則合規流程)，董事會已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守則條文。採納由下而上之綜合風險審核程序，以便全面識別及根據優先級別考慮本集團內所有重大風險(包括ESG風險)，將重大風險上報至適當之管理層面，讓管理層之間就風險進行有效溝通，並妥善監督減輕風險之措施。

本集團採用之風險管理框架植根於我們的策略發展、業務計劃及日常營運中。本集團採用控制及風險自我評估方法並定期持續評估及管理風險預測。有關本集團業務之風險乃根據其可能性及對本集團造成之後果進行識別、評估及分級。倘發現任何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審核委員會將檢討管理層為解決有關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問題及缺陷所採取的行動。針對該等缺陷提出的補救計劃將提交董事會審議。

鑑於本集團的規模、業務性質及複雜性，委任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執行內部審核職能以滿足本集團的需要將更具成本效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聘用獨立專業人士對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進行年度審閱，從而確保財務及經營職能、合規監控、資產管理及風險管理職能均已設立及有效運作。獨立專業人員通過對操作有效性進行訪談，演練和測試來評估風險和內部控制系統。根據董事會批准的審查計劃，每年審查風險管理和內部控制系統，隨後通過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報告結果。

根據獨立專業人士的評估，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及審核委員會已對本集團維持的風險管理和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及風險管理職能)進行年度審閱，並承認，此類系統旨在管理而不是消除無法實現業務目標的風險，並信納該系統已充分提供合理(但並非絕對)的保證，可防止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或保障本集團的資產免受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的損失、交易均獲妥為授權及已保存適當的會計記錄。董事將繼續委聘外部獨立專業人士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是否充分及有效，並將繼續檢討是否需要設立內部審核職能。

投資者關係及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透過各種渠道加強與投資者的關係及溝通。本公司的信息主要是通過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報告和年度報告)、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應要求許召開的大會傳達給本公司的股東和投資界；董事及指定的高級管理人員將出席該等大會，並回應本公司股東及投資界的信息和查詢請求。董事會主席及董事將會解答有關本公司業務的問題。外界核數師亦將於會議上出席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並解答問題(如有)。考慮到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到的股東查詢以及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出的查詢，董事會已審閱股東溝通政策的執行情況，並信納董事會已有效通過可用渠道了解股東的觀點和意見。

謹請股東踴躍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文件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及上市規則之規定須寄予各股東，而此等文件亦須在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juteng>)及香港交易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刊登。

本公司股東和投資界亦可透過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 ir@juteng-intl.com 的電子郵件地址與本公司聯絡。

股東權利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以下乃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應本公司的股東(「股東」，每名「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之程序：

- (a) 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之本公司繳足股本不少於十分之一的股東(「遞呈要求人士」)，有權以書面通知(「遞呈要求」)要求董事就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事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 (b) 該遞呈要求須以書面形式，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 ir@juteng-intl.com 的電子郵件地址向董事會或秘書提呈。
- (c) 該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遞呈要求後兩個月內舉行。
- (d) 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遞呈要求人士可自行於一處地址召開實體會議，而本公司須向遞呈要求人士償付所有由遞呈要求人士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企業管治報告

作出查詢的程序

- (a) 有關股權，股權轉讓，登記及派付股息，股東應直接向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發出提問，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詳情載於本年報「公司資料」一節。
- (b) 股東可在任何時候發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ir@juteng-intl.com的電子郵件地址，提出有關本公司的任何查詢。
- (c) 為本公司能就有效的提問作迅速回響，謹提醒股東遞呈提問請連同詳細聯絡方法。

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程序和詳細聯絡方法

- (a) 為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股東應以書面通知將彼的建議(「該建議」)連同彼的詳細聯絡方法，遞送電子郵件至本公司ir@juteng-intl.com的電子郵件地址。
- (b) 股東的身份和彼的請求將由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驗證，待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確認要求為適宜、合理及由股東發出後，董事會將自行決定是否把該建議列入大會議程並載於會議通知內。
- (c) 就考慮由股東提出於股東大會上審議的建議，向全體股東發出之會議通知期就不同的建議性質分別如下：
 - (i) 如該建議要求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須發出不少於21天的書面通知；
 - (ii) 如該建議要求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以外或以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須發出不少於14天的書面通知。

憲章文件之修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已作出修訂，並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了一套新的組織章程細則，以(其中包括)(a)根據有關(i)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ii)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向證券持有人發放公司通訊；(iii)允許證券持有人透過電子方式線上參與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等規則修訂，更新組織章程細則並使其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及(b)納入若干內務性修訂。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56至143頁的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訊。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適用於審計涉及公眾利益實體的財務報表)，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計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計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計程序。我們執行審計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計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整體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存貨撥備之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存貨賬面淨值為1,317,837,000港元。存貨撥備評估乃根據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進行，並需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管理層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存貨之狀況及貨齡、銷售記錄及售價、市場需求及貴集團未來對存貨的使用和銷售計劃。撥備評估涉及管理層高度的判斷及估計，並且受到因筆記本和平板電腦市場的快速變化所引起的不確定性之影響。

有關存貨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及16。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的審計程序其中包括評估管理層根據貴集團的情況所作的評估方法，透過審閱樣本存貨的貨齡、過往銷售及使用記錄、期末後存貨的使用、銷售情況及售價以評估管理層在進行撥備評估時投入的資料和假設。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之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賬面淨值為4,255,229,000港元。這些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與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和手持裝置外殼以及租賃的現金產生單位有關。在每個財政年度完結時，管理層都會評估貴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有否減值跡象，並在確認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評估基於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管理層的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和估計，包括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的估計和使用對預期未來市場或經濟狀況以及對現金產生單位的實際表現敏感的其他假設，如收益增長率、市場租金及折現率等。

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及13。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我們的審計程序包括請我們的估值專家協助我們評估管理層於已折現現金流量估算中使用之方法及主要假設進行評估，包括對折現率、市場租金和收益增長率相關的假設進行評估。我們亦對管理層編製的預測與現金產生單位的歷史表現和業務發展計劃作出比較。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計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職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瞭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計劃和執行集團審計，以獲取關於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財務信息的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以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審計意見提供基礎。我們負責指導、監督和覆核為集團審計而執行的審計工作。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計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計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為消除對獨立性的威脅所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若適用)。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致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計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鍾育文(執業證書號碼：P05516)。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鰂魚涌

英皇道979號

太古坊一座27樓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5	5,731,158	6,026,320
銷售成本		(5,463,102)	(5,853,135)
毛利		268,056	173,185
其他收入及收益	5	356,344	301,497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0,400)	(149,325)
行政開支		(438,673)	(556,402)
其他開支		(511,132)	(313,788)
融資成本	6	(147,690)	(182,728)
除稅前虧損	7	(633,495)	(727,561)
所得稅開支	10	(31,574)	(2,321)
本年度虧損		(665,069)	(729,882)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93,427)	(529,890)
非控制權益		(171,642)	(199,992)
		(665,069)	(729,88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12		
— 基本(港仙)		(58.3)	(62.7)
— 攤薄(港仙)		(58.3)	(62.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665,069)	(729,882)
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於其後期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378,566	(305,658)
因註銷多間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匯波動儲備		(15,214)	–
		363,352	(305,658)
於其後期間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其他全面開支：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公平值變動	19	(2,244)	(8,360)
所得稅影響	15	–	1,432
		(2,244)	(6,928)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扣除稅項)		361,108	(312,586)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303,961)	(1,042,468)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161,138)	(828,248)
非控制權益		(142,823)	(214,220)
		(303,961)	(1,042,468)

綜合財務狀況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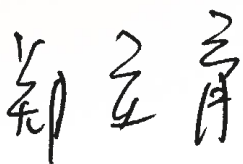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4,255,229	4,819,400
使用權資產	14(a)	696,820	721,844
遞延稅項資產	15	24,792	6,77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		369,291	164,840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19	14,571	16,767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60,703	5,729,626
流動資產			
存貨	16	1,317,837	1,048,338
應收貿易款項	17	2,407,698	2,117,97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8	231,970	210,128
受限制銀行結餘	20	100,523	107,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892,428	1,028,40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21	4,950,456 35,326	4,511,877 100,956
流動資產總額		4,985,782	4,612,833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22	952,609	824,41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3	1,091,969	1,048,459
租賃負債	14(b)	1,354	1,064
應付稅項		12,898	4,615
衍生金融工具	24	–	2,44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2,765,398	2,632,900
流動負債總額		4,824,228	4,513,891
流動資產淨額		161,554	98,94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522,257	5,828,568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25	23,969	7,488
遞延收入	26	36,452	39,028
租賃負債	14(b)	9,613	7,572
遞延稅項負債	15	51,752	60,15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1,786	114,244
資產淨值		5,400,471	5,714,324
權益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7	120,001	120,001
儲備	29	4,355,769	4,517,195
		4,475,770	4,637,196
非控制權益		924,701	1,077,128
權益總額		5,400,471	5,714,324



鄭立育
董事



黃國光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附註	已發行		股份 計劃下持有 之股份 千港元 附註(c)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法定儲備 基金 千港元 附註(a)、(c)	外匯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附註(c)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c)	總額 千港元	非控制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溢價賬				波動儲備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附註27)	千港元 附註(c)				千港元 附註(c)	千港元 附註(c)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0,001	187,919	(699,766)	54,138	593,916	(713,652)	5,589,732	9,193	323,963	5,465,444	1,291,348	6,756,792	
本年度虧損		-	-	-	-	-	-	(529,890)	-	-	(529,890)	(199,992)	(729,882)	
本年度其他全面開支：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														
本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6,928)	-	(6,928)	-	(6,928)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291,430)	-	-	-	(291,430)	(14,228)	(305,658)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91,430)	(529,890)	(6,928)	-	(828,248)	(214,220)	(1,042,468)	
因沒收/失效購股權而轉出僱員股份報酬														
儲備	28	-	-	-	(48,813)	-	-	48,813	-	-	-	-	-	
轉撥自保留溢利		-	-	-	-	21,975	-	(21,975)	-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001	187,919	(699,766)	5,325	615,891	(1,005,082)	5,086,680	2,265	323,963	4,637,196	1,077,128	5,714,324	

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											
	已發行股本 千港元 (附註27)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附註(c)	持有之股份 千港元 附註(c)	股份獎勵計劃下 僱員股份報酬儲備		外匯波動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保留溢利 千港元 附註(c)	公平值儲備 千港元 附註(c)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b)、(c)	總額 千港元	非控制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備	金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20,001	187,919	(699,766)	5,325	615,891	(1,005,082)	5,086,680	2,265	323,963	4,637,196	1,077,128	5,714,324
本年度虧損	-	-	-	-	-	-	(493,427)	-	-	(493,427)	(171,642)	(665,069)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入/(開支):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 本投資公平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	(2,244)	-	(2,244)	-	(2,244)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349,747	-	-	-	349,747	28,819	378,566
因註銷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匯波動儲備	-	-	-	-	-	(15,214)	-	-	-	(15,214)	-	(15,214)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	-	-	-	334,533	(493,427)	(2,244)	-	(161,138)	(142,823)	(303,961)
轉撥(至)/自保留溢利	-	-	-	(5,325)	16,412	-	(11,087)	-	-	-	-	-
註銷附屬公司	-	-	-	-	(288)	-	-	-	-	(288)	-	(288)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	-	-	-	-	-	-	-	-	-	(9,604)	(9,60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0,001	187,919	(699,766)	-	632,015	(670,549)	4,582,166	21	323,963	4,475,770	924,701	5,400,471

附註：

-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有關法規，本公司在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將若干百分比的純利撥入法定儲備基金。除中國有關法規及附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若干限制外，法定儲備基金可用作抵銷虧損或以已繳股本方式進行資本化發行。
- 其他儲備包括資本儲備，乃指於以往年度本公司附屬公司資本化的溢利及其他資本儲備。
- 該等儲備賬組成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的綜合儲備4,355,76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517,195,000港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虧損		(633,495)	(727,561)
經下列各項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6	147,690	182,728
利息收入	5	(24,627)	(33,794)
撤銷長期未付之應付貿易款項	5	–	(84)
撤銷長期未付之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5	(22,498)	(95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573,397	654,8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17,948	19,99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收益淨額	5	(85,343)	(15,95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之收益	5	(142,692)	(39,203)
註銷附屬公司之收益	5	(16,060)	–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	(1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7	400,000	303,59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減值回撥)	7	1,006	(1,009)
撤銷應收貿易款項	7	849	957
存貨撥備淨額	7	89,337	104,829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7	(741)	2,450
		304,771	450,803
存貨減少／(增加)		(300,219)	344,111
應收貿易款項減少／(增加)		(186,925)	294,9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5,189)	(36,994)
衍生金融工具之變動		(1,701)	(8)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增加／(減少)		92,523	(42,16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46,059	(60,855)
		39,319	949,808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		39,319	949,808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			
營業所得現金		39,319	949,808
中國大陸所得稅退稅		1,047	–
已付中國大陸所得稅		(14,866)	(34,622)
海外所得稅退稅		258	–
已付海外所得稅		(10,541)	(11,555)
已付預扣稅		(13,104)	–
已收利息		24,627	33,794
已付利息		(161,936)	(196,089)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5,196)	741,336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313,188)	(371,11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252,157	118,283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所得款項	21	163,424	81,080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		6,506	4,84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預付款項增加		(236,168)	(164,840)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27,269)	(331,741)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543,613	1,890,472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1,438,989)	(2,345,326)
向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		(9,604)	–
租賃付款的本金部份		(1,470)	(129,677)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3,550	(584,531)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68,915)	(174,936)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8,404	1,221,852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2,939	(18,512)
年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2,428	1,028,40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綜合財務狀況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所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0	892,428	1,028,404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巨騰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年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機殼及手持裝備機殼業務。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股份/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Best Alliance Holding Inc. ^	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中華民國(「中華民國」)	52,600,000美元(「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大煜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中華民國	49,777,419美元 普通股	100%	投資控股
大昶電腦配件(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52,5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機殼
蘇州大智資訊配件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48,5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機殼
巨騰(內江)資訊配件有限公司*(「巨騰(內江)」)	中國/中國大陸	101,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機殼
三泰國際有限公司	薩摩亞/中華民國	1,000,000美元 普通股	100%	銷售機殼及相關物料
其立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105,000,000新台幣 (「新台幣」)普通股	100%	銷售機殼及相關物料
業拓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	100%	提供一般行政及支援服務
Mindforce Holdings Limited(「Mindforce」)	英屬處女群島/中華民國	75,101,000美元 普通股	71%	投資控股
緯立資訊配件(昆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25,000,000美元	71%	生產及銷售機殼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股份/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主要業務
緯立資訊配件(泰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69,800,000美元	71%	生產及銷售機殼
振業一人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澳門幣」)	100%	銷售機殼及相關物料
富理東有限公司	薩摩亞/中華民國	31,749,800美元 普通股	71%	投資控股、銷售電腦設備及 周邊產品
聯益精密(中山)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33,400,000美元	71%	生產及銷售電腦設備及 周邊產品
華元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華元」)	毛里裘斯/中華民國	261,758,240美元 普通股	59.28%	投資控股
宏葉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民國	475,577,800新台幣 普通股	59.28%	生產及銷售機殼
Compal Precision Module China Holdings Ltd.	毛里裘斯/中華民國	236,267,926美元 普通股	59.28%	投資控股、銷售機殼及 相關物料
巨寶精密加工(江蘇)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420,000,000美元	59.28%	生產及銷售機殼
昶寶電子科技(重慶)有限公司(「昶寶(重慶)」)*	中國/中國大陸	60,000,000美元	59.28%	生產及銷售機殼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附屬公司資料(續)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如下:(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業務地點	已發行及實繳股份/		主要業務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	
大昶(重慶)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大昶(重慶)」)*	中國/中國大陸	90,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機殼
東旭巨騰電子材料(句容)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000,000美元	51%	生產及銷售物料
巨騰電子科技(泰州)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180,000,000美元	100%	生產及銷售機殼
巨騰電子科技(越南)有限公司	越南	40,000,000美元	71.5%	生產及銷售機殼

* 根據中國法例註冊為外商獨資公司

^ 本公司直接持有

上表列出本公司董事認為對本集團年內業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本集團資產淨值重大部分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如果呈列其他附屬公司的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贅。

年內，本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江蘇井上巨騰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及合立成電子材料(重慶)有限公司分別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註銷。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城信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二十八日註銷。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發出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其中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並且採用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及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乃以公平值計量。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按其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之較低者認列。本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報，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約整至千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約2,789,367,000港元，其中包括銀團貸款非流動部分約1,003,444,000港元，因未能遵守三項貸款契約而被分類為流動負債。報告期末後，本集團與相關銀行簽訂了銀團貸款的修訂協議(「貸款協議的首次修訂」)。根據貸款協議的首次修訂，本集團：(i)獲得豁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利息保障比率；及(ii)就有形淨值及槓桿比率達成修訂，並追溯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因此，除利息保障比率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遵守銀團貸款的貸款契約。根據銀團貸款的融資協議，本集團須於直至二零二九年的貸款期內向銀團報告其於六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遵守貸款契約的情況。為改善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流動性，本公司董事制定了多項措施，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本集團有成功展期循環貸款的歷史，本集團將繼續與銀行協商，為現有銀行及其他借貸進行再融資和展期，並在有需要時，通過抵押本集團的部分土地和物業以獲得新的融資來源；
- 本集團有約1,141,609,000港元的未動用循環貸款信貸，可為本集團現有的財務責任和營運提供資金；及
-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與多名買家就本集團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的若干租賃土地及自用樓宇訂立的買賣協議，本集團有357,365,000港元的出售所得款項尚未收回。本集團將繼續追討該等未收回款項，其中約39,707,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後收回。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考慮到上述措施，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資源以應付自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的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負債、承諾及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基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承擔或有權通過參與被投資公司的業務獲得可變回報，以及有能力通過其對被投資公司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權力指導被投資公司相關活動的現有權利)而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獲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的推定。倘本公司擁有被投資公司少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則於評定本集團對被投資公司是否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被投資公司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或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與本公司的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2. 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之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就其是否取得被投資公司的控制權作重新評估。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的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制權益及外匯波動儲備；及確認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表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基準與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時所規定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於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要求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用以換算為本集團呈列貨幣的功能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此外，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發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之披露的說明性示例修訂本，在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中增加說明性示例。該等說明性示例反映出相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現時規定須使用氣候相關示例呈報財務報表中有關不確定性的影響。故此，該等修訂本並無生效日期或過渡條文。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嚴重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年度改進—第11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有關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載述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雖然許多章節乃出自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並作出有限改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於損益表內呈列之新規定，包括指定總額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表內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個新界定的小計。當中亦要求於單獨的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計量，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資料分組(匯總及拆分)及位置提出更嚴格要求。先前載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若干規定已轉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錯誤更正(重新命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之編製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亦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作出相應的輕微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相應修訂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並須追溯應用。本集團現正就該等新規定進行分析，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作出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納入判定是否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該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將與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相互參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的資格。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編製其特定財務報表的資格。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與計量修訂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鈎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須追溯應用，並於初始應用日對期初保留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該等修訂或僅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的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獲豁免情況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應追溯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應同時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對於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要求於資產出售或投入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下游交易產生的全部收益或虧損。對於不構成業務的資產交易，交易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僅以無關連的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該等修訂將前瞻性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剔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可於現時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該等修訂亦規定，若實體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均為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則須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對功能貨幣屬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中的貨幣之境外業務比較數字採用一般價格指數進行重列。該等修訂引入若干額外披露要求。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標準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標準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 會計政策(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乃以購買法入賬。轉讓之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平值計算，該公平值為本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平值、本集團自被收購方之前度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就各業務合併而言，本集團可選擇按公平值或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之可識別資產淨值，計量被收購方之非控制權益。全部其他非控制權益部份乃按公平值計量。所產生之收購相關成本計入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系列活動和資產包括一項對共同創造輸出能力有顯著貢獻的輸入及實質程序時，本集團認定已收購業務。

當本集團收購業務時，須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涉及之金融資產及承擔之金融負債進行評估兼合理分類及確認，其中包括將內嵌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之主合約分開。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先前持有之股權乃按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入內確認(如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業務合併及商譽(續)

由收購方將予轉讓之任何或有代價於收購日期按公平值確認。分類為屬資產或負債之或有代價乃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變動於損益確認。分類為權益之或有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後結算計入權益內。

商譽起初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總代價、已確認非控制權益及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任何公平值總額，超逾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差額。如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的公平值，於評估後其差額將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於首次確認後，商譽乃以成本減任何累計減值虧損計量。每年均會測試商譽是否出現減值或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賬面值可能減值時，則作出更頻密的審閱。本集團於每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其商譽進行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於業務合併收購的商譽將自收購日期起，分配至預期受惠於合併的協同效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不論本集團的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獲分配至該等單位或該組單位。

減值乃以評估與商譽有關的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而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會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可於其後期間撥回。

倘商譽已予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一部分而該單位的部分業務被出售，則與被出售業務有關的商譽會於釐定出售盈虧時計入該業務的賬面值內。在該等情況下出售的商譽乃根據被出售業務的相關價值及所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部分計量。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其衍生金融工具及股本投資。公平值是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間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所基於的假設為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倘不存在主要市場，則於對資產或負債最為有利的市場中進行。主要的或最為有利的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假設市場參與者均按最佳經濟利益行事，則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計量所採用的假設與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用者一致。

非金融資產公平值的計量及市場參與者以資產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或將資產售予其他可以資產最高價值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的估值方法，而其有足夠數據可供計量公平值，以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大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於財務報表內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按下文所述的公平值等級分類：

第一級－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基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第三級－基於不可觀察對公平值計量屬重大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本集團通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平值計量整體屬重大的最低等級輸入數據)確定等級間是否出現轉移。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不包括存貨、遞延稅項資產及金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高者為準)而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確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在頗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類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而確定。

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少測試時，公司資產(例如總部大樓)的賬面值部分可分配至單獨的現金產生單位，惟前提為其可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或以其他方式分配至最小的現金產生單位組別。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逾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的貨幣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表中與已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開銷類別內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須評估有否跡象顯示過往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如有該跡象存在，則估計可收回金額。過往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僅會於用以釐定該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改變時撥回，惟撥回後的數額不得高於假設過往年度並無就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減值虧損的撥回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將資產達致工作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任何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產後產生的開支(如維修及保養)，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能達成確認標準，則主要調查的開支將撥作該資產之賬面值作為替代項目。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部分須不時替換，則本集團確認有關部分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獨立資產並對其計算相應折舊。

折舊於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內計提以直線法將成本撇銷至資產的剩餘價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如下：

永久業權土地	毋需折舊
樓宇	20年
租賃物業裝修	按租賃期或5至10年
機器	5至10年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5年
汽車	5年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具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項目的成本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部分，而各部分均獨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及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首次確認之任何重大部分)於出售或預期日後使用或出售不再產生經濟利益時不再確認入賬。於不再確認資產的年度內在損益表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盈虧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在建工程於竣工可用時會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適當類別。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的賬面值主要透過銷售交易而非持續使用收回，則歸類為持作出售。在此情況下，資產須可按現狀即時出售，惟須符合出售該等資產的慣常條款及出售須具十分把握。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計量。歸類為持作出售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不予折舊。

租賃

本集團於訂立合約時評估有關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轉讓一項權利，以於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的使用以換取代價，則該合約乃一項租賃或包含一項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採用單一確認和計量方法(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本集團確認用於支付租賃款項的租賃負債和代表相關資產使用權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於開始日期或之前已確認的租賃負債、所產生的首次直接成本及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按租賃期及估計可使用年期的較短者內按直線法計提折舊如下：

租賃土地	50年
物業	1至5年
汽車	3年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將於租賃期間作出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金優惠。

於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因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其增量借款利率。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會增加，以反映利息的增加及就租賃付款作出扣減。此外，倘租賃期限變更、租賃付款變動(例如：因指數或利率變化引起的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評估變更，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對於租賃期為開始日期起計12個月或以內及無購買權的短期辦公室物業及設備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另外，本集團亦應用低價值資產租賃確認豁免於被認為具有低價值的辦公設備租賃。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租賃付款以直線法於租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當本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在租賃開始時(或發生租賃變更時)將其每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倘本集團不把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資產所有權，則該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租金收入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由於其經營性質計入當期損益收入。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則包括直接物料成本、直接勞工成本及適當比例的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所需的任何估計成本釐定。

撥備

當因過往事件導致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而日後可能須動用資源履行有關責任，且有關責任所涉數額能可靠估計，則須確認撥備。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撥備(續)

倘本集團預計部份或全部撥備將獲償還，則該償還款將作為單獨資產確認，惟僅適用於償還款幾乎確定時。與撥備相關的費用扣除償還款後於損益表中呈列。

股息

末期股息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時會確認為負債。建議末期股息於財務報表附註披露。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於其他全面收入或直接於股本確認。

當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構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構的金額計算，稅率乃按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際上已實施的稅率(及税法)計算，並會考慮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以負債法就報告期末的資產及負債稅基與財務申報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間的一切臨時差額計提撥備，惟支柱二所得稅不確認遞延稅項。

所有應課稅臨時差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有關遞延稅項負債因首次確認商譽或交易(不包括非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並無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臨時差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臨時差額，倘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控制，而在可見將來應不會撥回，則不予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所得稅(續)

對於所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務虧損，均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該等可抵扣臨時差額、承前未動用稅務抵免及未動用稅務虧損抵銷，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倘有關可抵扣臨時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首次確認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的資產或負債所產生，而於交易當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及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並無產生等額應課稅及可扣稅臨時差額，則不予確認；及
- 對於涉及附屬公司投資的可抵扣臨時差額，僅會於臨時差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且將會有應課稅溢利而可動用臨時差額抵銷的情況下，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倘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而可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及確認並無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與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應用於資產變現或償還負債期間的稅率計算。

當及僅當本集團有合法可執行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而該等不同的應課稅實體於各未來期間預期有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將予結算或清償時，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務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則遞延稅項資產與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退休金計劃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及越南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均須參加有關政府當局管理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相當於其薪酬成本若干百分比的供款。有關供款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

本集團亦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的所有僱員設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的若干百分比作出，並於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定應付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本集團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基金持有。當本集團向強積金計劃供款時，該等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

本集團亦根據勞工退休金條例(「條例」)，為本集團中華民國附屬公司的僱員設立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根據該條例，本集團每月向界定供款計劃覆蓋的僱員的個人退休金賬戶作出的供款為每月薪金及工資的6%。該等基金存於勞工保險局總局的個人勞工退休金賬戶。

股份付款

本公司設立購股權計劃及股份獎勵計劃。本集團僱員(包括董事)以股份付款方式收取酬金，由此僱員提供服務作為獲得股本工具的代價(「股本結算交易」)。

與僱員進行的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乃參考授出當日的公平值計算。公平值由外聘估值師釐定，其他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8。

股本結算交易的成本於達成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期間，連同相關股本增加一併於僱員福利開支確認。於各報告期末至歸屬日期就股本結算交易確認的累計開支，反映本集團對歸屬日期屆滿時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最佳估計。於任何期間在損益表扣除或入賬的金額指由有關期間開始至結束時確認的累計開支變動。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續)

股份付款(續)

釐定獎勵之授出日公平值並不考慮服務及非市場表現條件，惟能達成條件之可能性則被評定為將最終歸屬為本集團權益工具數目之最佳估計之一部份。市場表現條件將反映在授出日之公平值。附帶於獎勵中但並無相關聯服務要求之其他任何條件皆視為非歸屬條件。反映非歸屬條件之獎勵公平值若當中不包含服務及／或表現條件乃即時予以支銷。

最終因未能達成非市場表現及／或服務條件而並無歸屬的獎勵並不確認開支。倘獎勵包括市場或非歸屬條件，交易於達成所有其他表現及／或服務條件時視作歸屬，不論有否達成市場或非歸屬條件。

當修訂股本付款獎勵的條款時，倘獎勵的原條款獲達成將會至少確認開支，猶如有關條款並無修訂。此外，亦會就任何增加股份付款的總公平值，或於修訂當日計算時對僱員有利的修訂確認開支。倘若註銷股本結算獎勵，則會視作已於註銷當日歸屬，而任何未就獎勵確認的開支將立即確認。

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攤薄影響列作計算每股盈利的額外股份攤薄。

外幣

該等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呈列。本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決定功能貨幣，而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均以該功能貨幣列值。由本集團旗下實體錄得的外幣交易首先按其各自的交易日期通行的功能貨幣匯率入賬。以外幣為單位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適用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根據外幣歷史成本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首次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平值計算的非貨幣項目按計量公平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損益與該項目於公平值變動中確認的損益處理一致(即公平值損益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中確認，該項目所產生的換算差額亦應分別於其他全面收入或損益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外幣(續)

於終止確認預付代價相關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時，為釐定初步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採用的匯率，初步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非貨幣性負債當日。倘存在多筆付款或收款，本集團就每筆預付代價的付款或收款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港元以外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通行匯率換算為港元，而該等公司的損益表按與交易當日通行匯率近似的匯率換算為港元。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確認及於外匯波動儲備累積，惟非控股權益應佔差額除外。於出售國外業務時，儲備中與該特定國外業務相關的累積款項將於損益表確認。

收購國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就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將被視作該國外業務資產及負債處理及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有關現金流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關連人士

在下列情況下，有關人士將視為本集團的關連人士：

(a) 有關人士為一名人士，或其直系親屬且該人士

- (i) 控制或與他人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發揮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的主要管理人員；

及

(b) 有關人士為實體，且符合下列任何條件：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成員公司；
- (ii) 一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就僱員福利設立的退休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及
- (viii) 該實體或其任何集團成員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本集團。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首次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其合約現金流量情況以及本集團管理它們之業務模式。除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本集團初步以公平值計量金融資產，加上交易成本(於金融資產在損益並非以公平值計量的情況下)。沒有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釐定的交易價格，且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計量。

倘金融資產須按攤銷成本列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分類及計量，該金融資產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之現金流量。現金流並非僅可用作償還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的金融資產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而不論業務模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是指其如何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業務模式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集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以業務模式持有以攤餘成本分類和計量的金融資產，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倘以另一種業務模式持有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亦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倘金融資產不屬於上述業務模式，分類為以公平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

以須於市場規例或常規所定時間內交付資產的方式買賣金融資產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入賬。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該等金融資產分類如下：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金融資產其後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並可能出現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在損益表中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後續計量(續)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該等金融資產分類如下：(續)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金融資產(股本投資)

於初步確認時，本集團可選擇不可撤銷地將其股本投資分類為指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惟該等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下的權益定義並非持作買賣。有關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確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絕不會轉回損益。股息於支付權確立、與股息相關的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可靠地計量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本集團獲享的該等所得款項被視作金融資產部分收回成本，在此情況下，有關收益於其他全面收入列賬。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股本投資無須接受減值評估。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同類金融資產組別的一部分)主要在以下情況會解除確認(即自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報表中移除)：

- 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諾將根據「交付」安排在無重大延誤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悉償已收現金流量；及(a)本集團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b)本集團並無將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或保留，惟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續)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交付安排時，本集團評估其是否已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相關程度。當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份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時，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惟以本集團持續參與為限。於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一項關聯負債。已轉讓資產及該關聯負債根據反映本集團已保留的權利及義務的基準計量。

以所轉讓資產作擔保的形式存在的持續參與按該資產的初始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的最高代價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確認對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按原有實際利率相近的差額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同為合約條款組成部分的自銷售所持有抵押品所得的現金流量或其他提升信貸物品。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於兩個階段獲確認。就自初步確認起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提供予因未來十二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步確認起經已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事件，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自初步確認後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有大幅增加。當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比較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風險與於初步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風險，並於沒有過度成本或努力的情況下考慮可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包括過往及前瞻性資料。本集團認為，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90天，則信貸風險已大幅上升。本集團根據有理有據的資料，包括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實務及逾期超過30天的金融資產過往收回率，反駁30天逾期使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推定。然而，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當合約付款已逾期120天，本集團視金融資產違約。本集團根據有理有據的資料，包括本集團的信貸風險控制實務及逾期超過90天的金融資產過往收回率，反駁90天逾期違約推定。然而，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在沒有計及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前，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預期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可能會減值，且除應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外，彼等在以下階段分類用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詳情如下：

- 第1階段－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未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2階段－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但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第3階段－ 於報告日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原始信貸減值)，其虧損撥備按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簡化方法

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或當本集團對該筆應收貿易款項已採用未經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權宜之計時，本集團採納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之變動，而是根據每個報告日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準備。本集團已根據其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

首次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首次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貸款及借貸、應付款項或分類為指定作有效對沖的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

所有金融負債首先按公平值確認及倘為貸款及借貸以及應付款項，則須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金融負債包括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衍生金融工具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詳情如下：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借貸)

於首次確認後，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計息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微不足道，在該情況下以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及按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算時已考慮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不可或缺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及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倘金融負債產生的目的為在短期內回購，則該等負債分類為持作買賣。該分類亦包括本集團訂立在對沖關係(定義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並無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持作買賣的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金融負債(續)

後續計量(續)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根據其分類進行，詳情如下：(續)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續)

於初始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負債，乃於初始確認當日及僅於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標準時方會指定。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負債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內確認，惟本集團自身的信用風險產生的收益或虧損除外，該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入中列報，且期後不能重分類至損益表。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淨額並不包括任何就該等金融負債收取的利息。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當金融負債項下的責任被解除或取消或到期，則解除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由同一貸方授予條款迥異的其他負債取代，或現有負債的條款經重大修訂，則該等變更或修訂視作解除確認原有負債並確認新負債，各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入賬。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時存在一項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債務，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均可予抵銷，並將淨金額列入財務狀況表內。

衍生金融工具

首次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使用遠期外幣合約等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幣風險。該等衍生金融工具首次按訂立衍生合約當日的公平值確認，後續再按公平值計量。衍生工具在公平值為正數時以資產列賬，為負數時以負債列賬。

衍生工具公平值變動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均直接列入損益表內。

庫存股份

本公司或本集團購回及持有自有權益工具(庫存股份)直接按成本於權益確認。本集團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自有之權益工具所得收益或虧損不得計入損益表。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內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一般於三個月內到期，可隨時兌換為已知數額現金，價值波動風險不大，且持作滿足短期現金需求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以及上文定義的短期存款(不包括須於要求時償還的銀行透支)及屬本集團現金管理主要組成部分。

政府補貼

政府補助收入乃於合理確定有關補貼將獲收取，且所有附帶條件均獲符合時按公平值確認。如補貼涉及開支項目，則會於擬用作補償的成本支銷的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如補貼涉及一項資產，則公平值會計入遞延收入賬，並就有關資產之預期使用年期每年按等額轉撥至損益表。

收益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客戶合約收益於貨物或服務的控制權轉移予客戶時予以確認，而該金額反映本集團預期就提供該等貨物或服務有權獲得的代價。

來自銷售貨物之收入應於該資產之控制權轉移予客戶之時間點(一般發生在貨物交付時)確認。

其他收入

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運用透過在金融工具的預計使用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實際貼現估計未來現金收益以計算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利率累積計算確認。

2. 會計政策(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續)

合約負債

倘客戶於本集團轉移商品或服務之前付款或付款到期(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為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約時(即將相關商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確認為收益。

借貸成本

直接因收購、建造或生產符合條件的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撥作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貸成本之資本化會於該等資產大部分達致其擬定用途或進行銷售時終止。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與實體借貸相關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報告期後事項

倘本集團於報告期後但於授權發行日期前收到有關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條件的資料，其將評估有關資料會否影響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本集團將調整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以反映報告期後的任何調整事項，並根據新資料更新與該等條件有關的披露。就報告期後的未調整事件而言，本集團將不會更改其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但會披露未調整事項的性質及對其財務影響的估計，或無法作出該估計的聲明(如適用)。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作出可影響所呈報之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資料之判斷、估算及假設。然而，有關該等假設及估算之不確定因素可導致於日後需對資產或負債之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不明朗因素估計

於報告期末有重大可能使下個財政年度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須作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不明朗因素估計的其他主要來源概述如下。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有否任何減值跡象。非金融資產在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的賬面值或現金產生單位超逾其可收回金額(即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與使用價值的較高者)，則視為已減值。公平值減銷售成本按自同類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得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倘採用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選取合適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應收貿易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分組的逾期天數而定。

撥備矩陣最初基於本集團的過往觀察違約率。本集團將通過調整矩陣以調整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與前瞻性資料。例如，倘預測市場狀況(如全球個人電腦出貨量及國內生產總值)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可能導致違約率增加，過往違約率將予以調整。於各報告日期，過往觀察違約率會予以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

過往觀察違約率、市場狀況預測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的相關性評估為一個重要估計。預期信貸虧損金額對環境變化及經濟狀況預測極為敏感。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或不能代表客戶未來的實際違約。有關預期信貸虧損及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資料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17。

存貨撇減

管理層檢討本集團存貨狀況及對已識別為不再適合出售或使用之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根據最新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有關存貨的可變現值淨額。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進行存貨檢討，並對陳舊及滯銷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考慮各種因素包括存貨之狀況及貨齡、銷售紀錄及售價、市場需求及本集團未來對存貨的使用和銷售計劃。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重估有關估算。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不明朗因素估計(續)

存貨撇減(續)

識別陳舊及滯銷存貨時需要作出判斷及估算。倘預計與原有之估算不同，有關差異將對有關估算出現變動期間之存貨賬面值及已確認之存貨撇減值造成影響。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列為資產的存貨賬面值為1,317,83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48,338,000港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6。

判斷

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除作出涉及估計之會計政策外，管理層亦作出以下對財務報表所確認金額構成最重大影響之判斷：

投資物業與業主自用物業之間的分類

本集團釐定物業是否符合投資物業的條件，並已制定出一套判斷準則。投資物業是持作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俱備的物業。因此，本集團考慮物業產生現金流量時是否大體獨立於本集團持有的其他資產。某些物業的部分是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而持有，而另一部分是為用於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而持有。倘若此等部分可以分開出售或根據融資租賃分開出租，本集團將把有關部分分開入賬。倘若該等部分無法分開出售，則僅在非主要部分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作行政用途時，有關物業方會列作投資物業。本集團按個別基準對物業作出判斷，以決定配套服務是否重要，以致物業不符合投資物業資格。

預扣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規定，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於中國大陸的外資企業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因此，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估計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後盈利分派股息的預扣稅時，董事乃基於多項因素評估，包括可預見將來之股息政策、資本水平及本集團業務營運所需資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業務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和手持裝置外殼業務。根據管理用途，本集團以其外殼產品經營單一業務，及只有一個可呈報的業務分部。

以上可呈報的業務分部並無合計其他業務分部。

地區資料

(i) 來自外界客戶的分部收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除外)	4,952,190	5,417,093
其他	778,968	609,227
收入總額	5,731,158	6,026,320

上述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產品運送之所在地區作出。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了來自中國外界客戶的收入外，來自其他地區的收入各佔本集團收入少於10%。

(ii)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香港除外)	4,223,940	4,952,120
越南社會主義共和國	935,679	610,284
中華民國	152,833	142,685
其他	8,888	995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21,340	5,706,084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區作出及不包括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4. 業務分部資料(續)

主要客戶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來自四大客戶群組的銷售(各佔本集團銷售收入10%或以上)收入約為1,268,792,000港元、1,223,593,000港元、1,100,391,000港元及660,841,000港元。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來自四大客戶群組的銷售(各佔本集團銷售收入10%或以上)收入約為1,325,689,000港元、1,314,717,000港元、954,772,000港元及668,830,000港元。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合約收入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和手持裝置外殼	5,731,158	6,026,320

客戶合約收入

(i) 分拆收入資料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地區市場		
中國(香港除外)	4,952,190	5,417,093
其他	778,968	609,227
	5,731,158	6,026,320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轉讓的貨物	5,731,158	6,026,3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客戶合約收入(續)

(i) 分拆收入資料(續)

下表顯示本報告期確認的收益金額，包括在報告期初的合約負債中：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之收入確認：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和手持裝置外殼	16,020	31,646

(ii) 履約責任

銷售筆記本型電腦外殼和手持裝置外殼

履約責任於交付貨物時獲履行，且款項通常自交貨起計60至120天內支付。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4,627	33,794
津貼收入#	16,983	19,346
補償收入	23,210	22,431
租金收入總額	20,792	21,18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回撥	—	1,009
撇銷長期未付之應付貿易款項	—	84
撇銷長期未付之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22,498	9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使用權資產收益淨額	85,343	15,951
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收益(附註21)	142,692	39,203
註銷附屬公司之收益	16,060	—
外幣匯兌收益淨額	—	145,114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收益淨額	—	—
已變現收益	741	—
其他	3,398	2,422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356,344	301,497

於中國大陸從事業務之企業已收取為推動製造業的數項政府津貼。該等津貼並無任何未達成的條件或其他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本集團的融資成本的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的利息	161,639	195,818
租賃負債的利息	297	271
不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利息支出總額	161,936	196,089
減：利息資本化	(14,246)	(13,361)
	147,690	182,728

7. 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的成本*		5,463,102	5,853,135
核數師酬金		4,794	4,76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573,397	654,8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4(a)	17,948	19,99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14(c)	1,070	1,059
存貨撥備淨額**		89,337	104,8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3	400,000	303,59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減值回撥)*****	17	1,006	(1,009)
撇銷應收貿易款項*****		849	95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附註8)：			
工資及薪金、花紅、津貼及福利		1,887,093	1,735,584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127,241	108,538
		2,014,334	1,844,1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虧損(續)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續)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業主自用物業租金收入總額	(20,792)	(21,185)
減：租金賺取的業主自用物業及機器產生的直接經營開支	4,373	4,362
租金收入淨額	(16,419)	(16,82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收益)淨額****		
已變現收益	(741)	—
未變現虧損	—	2,450
外幣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05,037	(145,114)

* 已售存貨的成本包括2,431,4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08,422,000港元)的折舊、僱員福利開支及存貨撥備淨額，其亦計入上文就各類費用披露的相關款項總額內。

** 結餘計入綜合損益表中「銷售成本」。

*** 結餘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開支」。

**** 公平值收益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公平值虧損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開支」。

*****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及撇銷應收貿易款項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開支」。應收貿易款項減值回撥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

***** 概無因僱主削減現有供款水平而令本集團或可使用的已沒收供款。

外幣匯兌虧損淨額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開支」。外幣匯兌收益淨額計入綜合損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以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須予披露的年內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袍金	1,336	1,13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4,327	5,513
表現花紅	99	398
退休金計劃供款	34	34
	4,460	5,945
	5,796	7,075

(a) 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已付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董事姓名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程嘉君先生#	83	198
蔡文預先生##	-	75
葉偉明先生	198	198
袁志豪先生	198	198
莊淑惠博士	198	65
	677	734

程嘉君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文預先生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十六日退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年內，並無其他應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之酬金(二零二四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b)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供 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	-	789	99	-	888
黃國光先生	-	982	-	16	998
邱輝欽先生	198	-	-	-	198
林豐杰先生*	-	780	-	-	780
徐容國先生	-	1,776	-	18	1,794
王挺進先生**	263	-	-	-	263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	198	-	-	-	198
	659	4,327	99	34	5,119

董事姓名	袍金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 實物利益 千港元	表現花紅 千港元	退休金計劃供 款 千港元	總酬金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執行董事：					
鄭立育先生***	-	777	117	-	894
黃國光先生	-	1,048	-	16	1,064
邱輝欽先生	198	-	-	-	198
林豐杰先生	-	1,873	281	-	2,154
徐容國先生	-	1,815	-	18	1,833
非執行董事：					
鄭立彥先生	198	-	-	-	198
	396	5,513	398	34	6,341

* 林豐杰先生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退任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王挺進先生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 鄭立育先生亦為本集團的執行長。

年內，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9.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二零二四年：三名)董事，彼等酬金的詳情載於上文附註8中。年內其餘三名(二零二四年：兩名)最高薪酬僱員(非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2,707	1,233
表現花紅	1,425	1,443
退休金計劃供款	38	38
	4,170	2,714

屬以下薪酬範圍的最高薪酬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2	1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1	1
	3	2

10. 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並無在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二零二四年：無)。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的司法管轄區既有的法例、詮釋及慣例，按有關司法管轄區當時的稅率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撥備：		
即期－中國(香港除外)		
本年度開支	53,541	26,48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36	786
即期－海外		
本年度開支	17,864	16,98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2,455)	(32,063)
遞延稅項(附註15)	(17,712)	(9,862)
本年度稅項開支總額	31,574	2,32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續)

採用本公司與其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司法管轄區法定稅率所計算的除稅前溢利／(虧損)的稅項開支／(抵免)(介乎12%至25%)(二零二四年：12%至25%)，與根據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抵免)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香港及澳 門除外)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20,641)	49,284	(495,832)	(166,306)	(633,495)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抵免)	(3,406)	5,914	(123,958)	(27,824)	(149,274)
優惠稅率的影響	–	–	(13,673)	–	(13,673)
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按 10%計算預扣稅的影響	–	–	4,592	–	4,592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	336	(22,455)	(22,119)
毋須繳稅收入	(127)	–	(33,686)	(29,044)	(62,857)
不可扣稅開支	3,533	–	156,375	49,924	209,832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90,467	18,894	109,361
以往期間已動用之稅項虧損	–	–	(44,288)	–	(44,28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開支／(抵免)	–	5,914	36,165	(10,505)	31,574

10. 所得稅(續)

二零二四年

	香港 千港元	澳門 千港元	中國(香港及澳 門除外) 千港元	海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虧損)	(21,822)	44,007	(423,651)	(326,095)	(727,56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抵免)	(3,601)	5,281	(105,913)	(61,400)	(165,633)
優惠稅率的影響	-	-	(4,967)	-	(4,967)
中國附屬公司可分派溢利按 10%計算預扣稅的影響	-	-	(10,000)	-	(10,000)
有關以往期間之即期稅項調整	-	607	786	(32,670)	(31,277)
毋須繳稅收入	(120)	-	(20,895)	(10,971)	(31,986)
不可扣稅開支	3,721	-	95,499	81,256	180,476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	79,015	-	79,015
以往期間已動用之稅項虧損	-	-	(10,383)	-	(10,383)
其他	-	(10)	(5,736)	2,822	(2,924)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 開支/(抵免)	-	5,878	17,406	(20,963)	2,321

根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有中國大陸企業統一按25%稅率繳稅。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及國家發展改革委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刊發的公告[2020]第23號，若於中國西部地區成立的企業主要業務符合「西部地區受鼓勵行業目錄」，其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獲減免為15%。

巨騰(內江)、大昶(重慶)及昶寶(重慶)因其主要業務屬於中國西部地區受鼓勵行業目錄而享有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15%。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就澳門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12%計算。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所得稅(續)

第二支柱所得稅

本集團屬於第二支柱模型規則的範疇。本集團已採用暫時性的強制例外，不確認及披露因第二支柱所得稅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本集團須就其在香港的收益，依據《2025年香港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最低稅)條例》繳納第二支柱所得稅。本集團將於產生時，將額外的第二支柱所得稅列作即期稅項。第二支柱立法已於本集團營運所在的若干司法權區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但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生效。

本集團已根據本年度的財務表現資料評估其潛在的稅務風險。因此，該評估未必完全代表未來情況。根據評估結果，本集團營運所在的大多數司法權區的第二支柱實際稅率均高於15%。一處司法權區的第二支柱實際稅率略低於15%。本集團預期不會有重大第二支柱所得稅的負擔。隨著更多國家準備頒佈支柱二模型規則，本集團會繼續關注第二支柱立法的最新進展，以評估對其財務報表的潛在未來影響。

11.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12.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年度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虧損493,42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529,890,000港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845,662,671股(二零二四年：845,662,671股)計算，惟不包括年內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持有之股份。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已發行的潛在稀釋性普通股，因此並無就攤薄影響對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尚未行使之購股權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沒有攤薄效應，故並無就攤薄影響對所呈列之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作出調整。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4,237,346	8,876	8,460,355	1,425,897	16,434	364,279	14,513,1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46,357)	(5,514)	(6,338,856)	(1,392,524)	(10,536)	-	(9,693,787)
賬面淨值	2,290,989	3,362	2,121,499	33,373	5,898	364,279	4,819,400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及 減值	2,290,989	3,362	2,121,499	33,373	5,898	364,279	4,819,400
添置	11,743	-	39,356	23,319	112	284,621	359,151
轉移	9,787	-	472,226	24,978	1,238	(508,229)	-
出售/撤銷	(16,666)	-	(90,121)	(23,194)	(113)	(9,953)	(140,047)
減值撥備(附註7)	-	-	(389,707)	(9,298)	(995)	-	(400,000)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7)	(180,848)	(720)	(379,454)	(10,927)	(1,448)	-	(573,397)
匯兌調整	97,549	120	82,630	10,490	185	(852)	190,1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 折舊及減值	2,212,554	2,762	1,856,429	48,741	4,877	129,866	4,255,22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17,171	9,186	8,909,426	1,372,963	18,011	129,866	14,756,623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04,617)	(6,424)	(7,052,997)	(1,324,222)	(13,134)	-	(10,501,394)
賬面淨值	2,212,554	2,762	1,856,429	48,741	4,877	129,866	4,255,229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永久業權 土地及樓宇 千港元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機器 千港元	傢俬、裝置及 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375,252	9,351	8,980,455	1,478,386	15,562	197,660	15,056,666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41,527)	(5,040)	(6,059,837)	(1,462,226)	(8,434)	-	(9,377,064)
賬面淨值	2,533,725	4,311	2,920,618	16,160	7,128	197,660	5,679,60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減值	2,533,725	4,311	2,920,618	16,160	7,128	197,660	5,679,602
添置	5,828	21	24,681	20,936	1,491	339,491	392,448
轉移	79,176	-	58,759	13,103	-	(151,038)	-
出售/撤銷	(19,554)	-	(54,231)	(2,688)	(64)	(7,873)	(84,410)
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時產生之減值 (附註7)	(11,596)	-	-	-	-	-	(11,596)
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附註21)	(36,820)	-	-	-	-	-	(36,820)
減值撥備(附註7)	-	-	(286,929)	(4,303)	(768)	-	(292,000)
年內折舊撥備(附註7)	(184,223)	(734)	(459,028)	(9,228)	(1,617)	-	(654,830)
匯兌調整	(75,547)	(236)	(82,371)	(607)	(272)	(13,961)	(172,99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2,290,989	3,362	2,121,499	33,373	5,898	364,279	4,819,4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237,346	8,876	8,460,355	1,425,897	16,434	364,279	14,513,18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46,357)	(5,514)	(6,338,856)	(1,392,524)	(10,536)	-	(9,693,787)
賬面淨值	2,290,989	3,362	2,121,499	33,373	5,898	364,279	4,819,40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位於中華民國賬面淨值約19,6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090,000港元)的若干土地及樓宇已予以抵押，以作為本集團所獲一般銀行信貸的擔保(附註2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賬面淨值為34,17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3,520,000港元)的若干樓宇的房屋產權證申請仍在處理中。董事認為，本集團無法獲得相關土地及樓宇之法定業權之風險為低，以及本集團將繼續尋求並與中國國土資源部商討最終結算及完成樓宇之所有權登記。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鑑於生產及銷售筆記本型電腦機殼及手持裝備機殼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的經營業績下滑，管理層對現金產生單位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金額作出減值評估。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款額是根據使用價值釐定。使用價值則按照租賃土地的餘下租期運用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現金流量預測所應用的除稅前貼現率為13%(二零二四年：13%)。財政預算乃根據對未來結果的預期並考慮過往經驗及市場狀況得出，並根據市場發展，對租賃土地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未來五年複合年增長率8.2%及餘下年期五年期以外複合年增長率2%的預期收益增長進行調整。根據管理層的評估，已確認減值虧損40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92,000,000港元)，以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可收回總金額4,845,92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541,244,000港元)。

14. 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就若干用於經營的物業、機器、汽車及辦公室設備訂有租賃合約。向土地擁有人預付一筆款項收購租賃期為期50年的租賃土地。物業租賃的租賃期通常在3個月至60個月之間，而汽車的租賃期通常為3年。機器及辦公室設備的租賃期通常為12個月或更短及／或個別價值較低，因此，租賃付款乃按有關租約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入帳。

(a) 使用權資產

年內，本集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04,139	3,051	57	807,247
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附註21)	(16,563)	-	-	(16,563)
出售	(17,922)	-	-	(17,922)
提前終止	-	(195)	-	(195)
折舊開支(附註7)	(18,476)	(1,461)	(55)	(19,992)
匯兌調整	(30,727)	(2)	(2)	(30,73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720,451	1,393	-	721,844
添置	-	3,974	-	3,974
出售	(26,767)	-	-	(26,767)
折舊開支(附註7)	(16,551)	(1,397)	-	(17,948)
匯兌調整	15,717	-	-	15,71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92,850	3,970	-	696,82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8,636	142,365
新租賃	3,974	–
年內確認的累增利息	297	271
提前終止	–	(214)
付款	(1,767)	(129,948)
匯兌調整	(173)	(3,838)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67	8,636
分析為：		
流動部分	1,354	1,064
非流動部分	9,613	7,572

分析為：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還款期：		
一年內	1,354	1,064
第二年	1,434	84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214	267
超過五年	6,965	7,221
	10,967	8,636

租賃負債之到期日分析披露於財務報表附註37。

14.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c) 在損益中確認與租賃有關的金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	297	27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948	19,992
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包括在行政費用中)	1,023	1,013
有關租賃低價值資產的開支(包括在行政費用中)	47	46
提前終止租賃之收益	-	19
於損益內確認的總金額	19,315	21,341

(d) 租賃的現金流總額在財務報表附註31(c)中披露。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將其部份廠房及機器出租。租賃條款通常要求租戶支付保證金，並根據當時的市場條件作出定期租金調整。本集團於年內確認的租金收入為20,79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1,185,000港元)，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租戶在經營租賃下於未來期間應收的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一年內	19,123	19,685
一年以後但於兩年以內	18,971	17,945
兩年以後但於三年以內	19,303	17,919
三年以後但於四年以內	19,967	18,235
四年以後但於五年以內	19,867	18,867
超過五年	13,315	31,533
	110,546	124,184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資產

	政府補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資產	7,102	–	7,102
年內扣除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38)	–	(138)
匯兌調整	(189)	–	(1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資產	6,775	–	6,775
年內計入/(扣除)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1,454)	19,249	17,795
匯兌調整	222	–	22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資產	5,543	19,249	24,792

本集團於中國大陸產生約1,551,9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14,965,000港元)的稅務虧損，並將於一至五年內到期，以抵銷錄得上述虧損的附屬公司的日後應課稅溢利。由於被認為可能並無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稅項虧損，故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15.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 的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 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重估 產生的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預扣稅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421	1,437	69,790	-	71,648
年內計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	-	(10,000)	-	(10,000)
年內計入權益的遞延稅項	-	(1,432)	-	-	(1,432)
匯兌調整	-	(60)	-	-	(6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421	(55)	59,790	-	60,156
由中國附屬公司匯回收益時支付的預扣稅	-	-	(8,512)	-	(8,512)
年內扣除損益表的遞延稅項(附註10)	-	-	-	83	83
匯兌調整	-	25	-	-	2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總遞延稅項負債	421	(30)	51,278	83	51,752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來自於中國大陸成立之外資企業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有關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所產生之盈利。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產生之盈利而分派之股息繳交預扣稅。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遞延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該等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產生之臨時差額總額(其遞延稅項負債並無確認)總計約1,713,55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39,430,000港元)。董事認為，本公司可控制臨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因此，本集團已考慮(其中包括)於可預見未來撥回臨時差額的可能性，並就本公司於中國大陸成立的附屬公司就產生的盈利而分派未匯出盈利而於可預見未來應付的預扣稅確認有關遞延稅項。

本公司向其股東派付股息對所得稅並無影響。

16.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生產物料	121,057	96,185
在製品	455,352	287,078
製成品	573,755	513,841
模具及耗材	167,673	151,234
	1,317,837	1,048,338

17. 應收貿易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2,411,287	2,120,561
減值	(3,589)	(2,583)
	2,407,698	2,117,978

本集團所給予信貸期一般介乎60天至120天。應收貿易款項不計利息。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級品。

17. 應收貿易款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按發票日期及虧損撥備淨額計算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1,329,035	1,315,604
4至6個月	972,374	764,878
7至12個月	106,289	37,496
	2,407,698	2,117,97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的虧損撥備變動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年初	2,583	3,592
減值／(減值回撥)(附註7)	1,006	(1,009)
年終	3,589	2,58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增加乃因逾期7至12個月的應收貿易款項增加所致。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減少乃因逾期7至12個月的應收貿易款項減少所致。

於每個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各個客戶群的分組的逾期天數而定。該計算反映或然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應收貿易款項於逾期超過一年後撇銷，且不受執行工作規限。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應收貿易款項(續)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應收貿易款項，使用撥備矩陣的信貸風險的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逾期			總額
		1至3個月	4至6個月	7至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4%	0.10%	3.81%	6.77%	0.15%
賬面總值(千港元)	1,945,134	414,012	38,285	13,856	2,411,287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778	414	1,459	938	3,5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流動	逾期			總額
		1至3個月	4至6個月	7至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6%	0.06%	4.66%	0.00%	0.12%
賬面總值(千港元)	1,756,865	333,248	28,510	1,938	2,120,561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054	200	1,329	-	2,583

1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預付款項	106,491	101,043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5,479	109,085
	231,970	210,128

已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欠款記錄及逾期金額的應收款項有關。預期信貸虧損經參考本集團過往虧損記錄後透過採用虧損比率方法估計。虧損比率會作調整，以反映經濟狀況的現時情況及未來預測(如適用)。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為微乎其微。

19.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海外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柏騰科技有限公司	14,571	16,767

由於本集團認為該投資屬於策略性質，故上述股本投資已不可撤銷地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總虧損為2,24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360,000港元)，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予以確認。

董事認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預期不會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變現。因此，該投資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的非流動資產。

2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與受限制銀行結餘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原有期限不超3個月的定期存款	992,951	1,135,433
減：受限制銀行結餘	(100,523)	(107,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2,428	1,028,404

人民幣(「人民幣」)於中國大陸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將資金匯出中國大陸須受中國政府匯兌限制的規限。在中華民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將資金匯出中華民國亦受到若干管制，每曆年匯出的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上限。根據越南外國投資法，越南盾於越南為不可自由兌換貨幣。在泰國註冊成立的公司將資金匯出泰國亦受到若干管制，每曆年匯出的金額不得超過規定上限。於報告期末受中國大陸、中華民國或越南的兌換及／或匯款限制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634,70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83,739,000港元)。

銀行現金根據日常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期限為一天至三個月，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已存入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且信用良好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 (i)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泰州市鑫豐資產投資有限公司訂立一份協議，以出售位於中國泰州市的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賬面總值分別為16,563,000港元(附註14)及36,820,000港元(附註13)的該等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已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銷售所得款項53,175,000港元及1,030,000港元分別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收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事項已完成，且概無產生收益或虧損。
- (ii)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吳江經濟技術開發區管理委員會(「吳江經開區」)訂立第一份協議，以因應中國蘇州地方政府機構要求交還地塊而出售若干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賬面值分別為7,458,000港元及34,419,000港元的該等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已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事項已完成，並錄得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收益39,203,000港元(附註5)。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吳江經開區訂立第二份協議，以因應中國蘇州地方政府機構要求交還地塊而出售若干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賬面值分別為1,799,000港元及13,035,000港元的該等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已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銷售所得款項110,249,000港元及47,249,000港元分別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收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出售事項已完成，並錄得出售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收益142,692,000港元(附註5)。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華映視訊(吳江)有限公司(「華映視訊」)訂立第三份協議，以因應中國蘇州地方政府機構要求交還地塊而出售若干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賬面總值分別為6,188,000港元及28,561,000港元的該等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已由使用權資產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終止與華映視訊的協議，並與吳江經開區(取代華映視訊)簽訂另一份協議，以按相同條件及條款收購該等租賃土地及自有樓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賬面總值為35,326,000港元的餘下租賃土地及樓宇仍在進行中，且董事認為，出售事項預期將於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完成。

22.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應付貿易款項不計利息，且一般須於60至120天結算。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分別按發票日期及出單日期計算的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3個月內	645,686	526,832
4至6個月	285,883	274,330
7至12個月	14,233	15,297
超過1年	6,807	7,952
	952,609	824,411

2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遞延收入(附註26)	589	785
合約負債 [#]	23,076	16,020
其他應付款項 ^{##}	574,249	499,390
預收補償收入	39,707	83,976
應計費用	454,348	448,288
	1,091,969	1,048,459

[#] 合約負債指自客戶銷售貨物所得的預收款項。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約為31,646,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合約負債增加(二零二四年：減少)主要因年底就銷售貨物而向客戶收取的預收款增加(二零二四年：減少)所致。

^{##}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利息。

24. 衍生金融工具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資產 千港元	負債 千港元
遠期外幣合約	-	-	-	2,442

本集團訂立多項遠期外幣合約，以削減其承受的外匯波動影響。該等遠期外幣合約並非指定用於對沖目的，且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非對沖貨幣衍生工具的公平值變動淨額74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50,000港元)於損益表內計入(二零二四年：扣除)。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千港元
流動							
銀團貸款	(c)	5.62	按要求	1,114,938	6.2	按要求	1,020,026
其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2-7.57	2026	1,650,460	2.05-7.84	2025	1,612,874
				2,765,398			2,632,900
非流動							
其他銀行貸款及其他借貸		2.05-5.34	2027-2028	23,969	2.05-5.25	2026-2027	7,488
				2,789,367			2,640,388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還款期：			
按要求	(c)	1,114,938	1,020,026
一年內		1,650,460	1,612,874
第二年		16,185	6,834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784	654
		2,789,367	2,640,388

附註：

(a) 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以下列項目作為擔保：

- (i)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於中華民國若干土地及樓宇抵押，賬面淨值為19,69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090,000港元)；及
- (ii)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提供最高為2,109,59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085,050,000港元)的公司擔保。

(b) 本集團賬面值為2,477,18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526,165,000港元)、22,35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7,017,000港元)及289,83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7,206,000港元)之銀行貸款分別以美元、新台幣及人民幣為單位。

2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續)

附註:(續)

- (c) 本集團與銀行簽訂的銀團貸款協議金額為1,114,93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20,026,000港元),到期日為二零二九年八月,並受貸款契約條款約束,包括流動比率、有形淨值、槓桿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技術上違反了銀團貸款協議所要求的利息保障倍數(二零二四年:槓桿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財務比率」〕。由於違反貸款契約(二零二四年:兩項貸款契約),銀團貸款的非流動部分1,003,44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20,026,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非流動部分重新分類為流動部分。

根據銀團貸款的原始到期條款,應償還金額如下:一年內應償還111,49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第二年應償還222,98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2,002,000港元);及第三至第四年(二零二四年: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應償還780,4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18,024,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已成功獲得相關銀行的書面同意,並獲得一次性豁免上述財務比率。

根據貸款協議所載的原始到期條款,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應按下列方式償還: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還款期:		
一年內	1,761,954	1,612,874
第二年	239,172	108,836
第三至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788,241	918,678
	2,789,367	2,640,388

26. 遞延收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與收購資產所得政府補貼有關的遞延收入 流動部分(附註23)	(i)	37,041 (589)	39,813 (785)
非流動部分		36,452	39,028

附註:

- (i) 遞延收入指本集團於中國大陸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因收購資產所得的政府補貼。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股本 股份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1,200,008,445股(二零二四年：1,200,008,445股)每股面值0.1港元股份	120,001	120,001

28. 股份報酬計劃

(a)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設立一項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為合資格參與者提供獎勵及激勵，以表彰其對本集團業務成功所作出的貢獻。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本集團其他僱員、本集團的商品或服務供應商、本集團的客戶、為本集團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人士、本集團的股東，以及本集團的顧問或顧問公司，以及曾經或可能對本集團的發展和成長作出貢獻的參與者。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十一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計劃」)，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五年五月十日到期。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八日採納一項新的購股權計劃(「新計劃」)。

現時批准根據計劃可授出的未行使購股權數目行使時不得多於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的10%(二零二四年：30%)。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每名合資格參與者根據計劃獲授購股權而可獲發行的股份最高數目，以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1%為限。再行授出超逾該上限的購股權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向本公司董事、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股東或彼等之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須先經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此外，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本公司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彼等的任何聯繫人授出購股權，而所涉及股份超逾本公司不時的已發行股份(不包括庫存股份)0.1%或總值(根據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計算)超逾5,000,000港元，則須先經股東在股東大會上批准。

承授人可於獲授購股權日期起計21日內，合共支付1港元的象徵式代價接納授出購股權的建議。所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由董事釐定，行使期可由授出購股權當日開始，並於不遲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計十年當日結束。購股權的歸屬期為授出日期起計直至行使期開始為止。

28. 股份報酬計劃(續)

(a) 購股權計劃(續)

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釐定，但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中的最高者：(i)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於購股權授出日期的收市價；及(ii)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交易日香港交易所每日報價表所示本公司股份的平均收市價；及(iii)本公司股份面值。

本計劃不設現金結算的替代方案。本集團過往並無以現金結算該等購股權。本集團按以股權結算計劃對本計劃作會計處理。

購股權並不賦予持有人收取股息或於股東大會投票之權利。

年內，本公司概無根據舊計劃及新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沒收或註銷任何購股權，且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下列為年內計劃項下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加權平均 行使價 每股港元	購股權數目
於一月一日	-	-	1.48	28,338,000
已沒收	-	-	1.48	(1,280,000)
已失效	-	-	1.48	(27,058,00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		-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先前於僱員股份報酬儲備內確認之購股權開支48,813,000港元因沒收/失效購股權而轉撥至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股份報酬計劃(續)

(b) 股份獎勵計劃

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起，董事會批准採納新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其主要目的為(i)表彰及獎勵為本集團增長及發展付出貢獻之合資格參與者，向合資格參與者給予獎勵，並留聘彼等為本集團持續營運及發展付出貢獻；及(ii)吸引合適人才加盟，以促進本集團進一步發展。獎勵股份之歸屬期由董事會決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份獎勵計劃下信託人交通銀行信託有限公司持有合共354,345,774股(二零二四年：354,345,774股)。

29. 儲備

於過往年度及本年度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有關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第60及61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

30. 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

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之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非控制權益持有之股權百分比：		
華元及其附屬公司(「華元集團」)	40.72%	40.72%
Mindforce及其附屬公司(「Mindforce集團」)	29%	29%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本年度溢利／(虧損)：		
華元集團	(171,709)	(175,107)
Mindforce集團	3,982	(11,374)

於報告日期非控制權益之累計結餘：		
華元集團	820,456	962,574
Mindforce集團	31,471	23,014

30. 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之非全資附屬公司(續)

下表列示上述附屬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所披露之金額乃任何公司間抵銷前金額：

	華元集團 千港元	Mindforce集團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收入	1,773,075	414,721
總開支	(2,194,758)	(400,989)
本年度溢利／(虧損)	(421,683)	13,732
本年度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349,011)	29,784
流動資產	2,129,367	295,186
非流動資產	2,214,428	367,276
流動負債	(2,309,865)	(397,955)
非流動負債	(29,268)	(155,680)
經營業務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77,825	(102,73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393,441)	31,48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3,117)	70,8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28,733)	(355)
	華元集團 千港元	Mindforce集團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收入	1,969,014	489,615
總開支	(2,399,040)	(528,836)
本年度虧損	(430,026)	(39,221)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012,498)	(101,704)
流動資產	2,055,306	326,558
非流動資產	2,187,450	441,896
流動負債	(1,860,257)	(534,131)
非流動負債	(28,826)	(155,28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617,320	74,637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405,679)	63,886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0,781)	(112,0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200,860	26,425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物業租賃安排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非現金增加為3,974,000港元。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變動

二零二五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636	2,640,388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470)	104,624
新租賃	3,974	—
年內確認的累增利息	297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的已付利息	(297)	—
外匯變動	(173)	44,35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67	2,789,367

二零二四年

	租賃負債 千港元	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貸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42,365	3,136,614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29,677)	(454,854)
提前終止	(214)	—
年內確認的累增利息	271	—
分類為經營現金流的已付利息	(271)	—
外匯變動	(3,838)	(41,37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636	2,640,388

31.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c) 租賃的總現金流量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在經營活動中	1,367	1,330
在融資活動中	1,470	129,677
	2,837	131,007

32. 或然負債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3.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之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樓宇	116,149	151,033
機器及辦公室設備	81,191	111,759
總合約承擔	197,340	262,792

34. 關連人士交易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向下列人士支付租賃付款：			
鄭韶文女士	(i)	140	138
鄭永康先生	(ii)	58	57
禾涎股份有限公司(「禾涎」)	(iii)	237	292
林美麗女士	(iv)	61	60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 關連人士交易(續)

(a) 除此等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詳述的交易外，本集團於年內曾與關連人士進行下列交易：(續)

附註：

- (i) 鄭韶文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女兒。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鄭韶文女士僅訂立短期租賃協議。
- (ii) 鄭永康先生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兒子。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鄭永康先生僅訂立短期租賃協議。
- (iii) 鄭韶文女士及鄭永康先生均為禾涎的董事。林美麗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配偶)、鄭韶文女士及鄭永康先生均為禾涎的股東。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禾涎僅訂立短期租賃協議。
- (iv) 林美麗女士為本公司董事鄭立育先生的配偶。租金乃根據有關各方協定的收費率釐定。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林美麗女士僅訂立短期租賃協議。

上述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定義之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酬金(不包括董事酬金)：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10,163	8,484

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

二零二五年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	14,571	14,571
應收貿易款項	2,407,698	–	2,407,698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70,467	–	70,467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0,523	–	100,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92,428	–	892,428
	3,471,116	14,571	3,485,687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952,609	952,609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609,764	609,76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789,367	2,789,367
租賃負債	–	10,967	10,967
	–	4,362,707	4,362,7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金融工具類別的賬面值如下：(續)

二零二四年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值的 金融資產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 收入的股本投資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 投資	–	16,767	16,767
應收貿易款項	2,117,978	–	2,117,978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 金融資產	72,051	–	72,051
受限制銀行結餘	107,029	–	107,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28,404	–	1,028,404
	3,325,462	16,767	3,342,229

金融負債

	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的金融 負債—持作買賣 千港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	824,411	824,411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	537,894	537,89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	2,640,388	2,640,388
衍生金融工具	2,442	–	2,442
租賃負債	–	8,636	8,636
	2,442	4,011,329	4,013,771

36.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本集團金融工具(不包括該等賬面值與公平值合理相若者)之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賬面值		公平值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				
海外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	14,571	16,767	14,571	16,767
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	-	2,442	-	2,442

管理層已評估應收貿易款項、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受限制銀行結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已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流動部份之公平值與彼等之賬面值基本相若，原因為該等工具均於短期內到期。

本集團財務部門由財務總監領導，負責釐定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的政策及程序。財務部門直接向財務總監及審核委員會報告。於各報告日期，財務部門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及釐定應用於估值的主要輸入數字。估值交由財務總監審核及批准。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乃以該工具自願交易方(強迫或清盤出售除外)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以估計公平值：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之非流動部份公平值已透過使用具類似期限、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之工具之當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本集團自身不履行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風險而導致的公平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上市股權投資之公平值乃根據所報市價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本集團與多名對手(主要為信譽良好且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訂立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均採用與以現值計算遠期定價相似的估值技術計量。該等模型包括多項市場可觀察輸入數據,包括對手的信貸質素以及外匯的即期及遠期匯率。遠期外匯合約的賬面值與彼等的公平值相同。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市值標價的衍生工具狀況已扣除涉及衍生工具對手方違約風險應佔的信貸評估調整。

公平值層級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

以公平值計量之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下列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投資:				
海外上市股本投資	14,571	-	-	14,57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下列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 輸入數據 (第三級) 千港元	
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投資:				
海外上市股本投資	16,767	-	-	16,767

36. 金融工具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公平值層級(續)**

下表列示本集團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層級：(續)

以公平值計量之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採用下列之公平值計量			總額 千港元
	活躍市場報價 (第一級) 千港元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級) 千港元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千港元	
衍生金融工具	-	2,442	-	2,44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於本年度，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第一級與第二級間並無公平值計量轉移以及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級(二零二四年：無)。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受限制銀行結餘以及現金及短期存款。該等金融工具主要是為本集團經營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尚有其他各類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收貿易款項、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直接自日常經營活動產生。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交易，主要包括遠期外匯合約，旨在管理本集團營運產生的貨幣風險。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來自本集團以美元計值的浮息債務承擔。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相對於美元利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基點上升／ (下跌)	除稅前虧損 減少／(增加)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美元	50	(12,386)
美元	(50)	12,386
二零二四年		
美元	50	(12,655)
美元	(50)	12,655

外幣風險

本集團要面對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乃因為經營單位以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買賣而產生。

本集團有關匯率變動的市場風險主要來自並非以本集團所營運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計值的若干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若干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本集團利用衍生金融工具減低外幣風險，惟有關交易並不符合資格使用對沖會計法。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收入及開支分別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故人民幣升值對本集團之盈利能力構成不利影響。

下表顯示由於人民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對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除稅前虧損(源自以人民幣計值的金融工具)的敏感度分析。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外幣風險(續)

	匯率上升/(下跌) %	除稅前虧損減少/ (增加)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4.26	106,258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4.26)	(106,258)
二零二四年		
倘美元兌人民幣升值	4.45	92,765
倘美元兌人民幣貶值	(4.45)	(92,765)

信貸風險

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應收貿易款項賬面值指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所承受的最高信貸風險。本集團持續對客戶的財務狀況進行信貸評估，並無要求客戶提供抵押品。

由於應收最大及五大客戶的應收貿易款項分別佔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款項的21%（二零二四年：19%）及84%（二零二四年：78%），故此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極為集中。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撥備乃根據對全部應收貿易款項的預期可收回程度作出的審閱而釐定。

最大風險承擔及年末階段分類

下表顯示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最大信貸風險敞口（主要基於過往的到期資料，除非有無需付出不必要費用或努力所得的其他資料）以及年末階段分類。所列金額為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承擔及年末階段分類(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2,411,287	2,411,287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正常**	70,467	–	70,467
受限制銀行結餘			
– 尚未逾期	100,523	–	100,5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892,428	–	892,428
	1,063,418	2,411,287	3,474,70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第一階段 千港元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簡化方法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	2,120,561	2,120,561
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的金融資產			
– 正常**	72,051	–	72,051
受限制銀行結餘			
– 尚未逾期	107,029	–	107,0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尚未逾期	1,028,404	–	1,028,404
	1,207,484	2,120,561	3,328,045

* 本集團就應收貿易款項採納的簡化減值方法，所用資料乃根據財務報表附註17中披露的撥備矩陣而定。

** 當已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並無逾期時，並且未有任何資料表明自初步確認以來金融資產具有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則信貸質素會被視為「正常」。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最大風險承擔及年末階段分類(續)

有關本集團因應收貿易款項而產生之信貸風險的更多量化數據於財務報表附註17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通過使用經常性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視資金短缺的風險。該工具考慮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例如應收貿易款項)的到期日和來自於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預測。

本集團的目標在於透過運用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保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的平衡。此外，本集團亦已備有銀行信用貸款額度作緊急用途。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日(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

	二零二五年			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或 一年內償還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952,609	-	-	952,609
租賃負債	1,739	3,575	11,622	16,936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該費用的金融負債	609,764	-	-	609,764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834,968	1,123,164	-	2,958,132
	3,399,080	1,126,739	11,622	4,537,441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以下載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日(根據已訂約惟未貼現款項計算):(續)

	二零二四年			總額 千港元
	按要求或 一年內償還 千港元	二至五年 千港元	超過五年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及票據	824,411	-	-	824,411
租賃負債	1,289	1,187	12,187	14,663
已計入其他應付款及應該費用的金融負債	537,894	-	-	537,894
衍生金融工具	2,442	-	-	2,44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	1,691,126	1,182,106	-	2,873,232
	3,057,162	1,183,293	12,187	4,252,642

*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貸包括價值1,120,89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024,828,000港元)的未貼現銀團貸款。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貸款違反貸款契約,並於報告期末後獲得相關銀行的一次性豁免。故此,就上述到期情況而言,該筆款項乃按照貸款協議規定的原始到期日列報。

股本價格風險

股本價格風險為股本指數水平及個別證券價值變動導致股本證券公平值下降的風險。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面對的股本價格風險來自歸類為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附註19)的個別股本投資。本集團的上市投資乃於台灣證券交易所(「台交所」)上市,按報告期末所報市場價格估值。

於年內距報告期末最近的交易日營業時間結束時以下證券交易所的市場股本指數,以及其於年內的最高及最低點如下:

	二零二五年	高/低	二零二四年	高/低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中華民國—台交所加權指數	28,707	28,842/17,307	23,190	24,417/17,152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股本價格風險(續)

下表顯示股本投資公平值的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分析在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及受到任何遞延稅項影響之前，以報告期末的賬面值為基準。就此項分析的目的而言，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本投資被視為只會影響公平值儲備。

	股本投資 賬面值 千港元	股本價格 增加／(減少) %	權益* 增加／(減少)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於以下地區上市的投資：			
中華民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投資	14,571	33.19	4,836
	14,571	(33.19)	(4,836)
二零二四年			
於以下地區上市的投資：			
中華民國－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 股本投資	16,767	36.50	6,120
	16,767	(36.50)	(6,120)

* 不包括保留溢利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7.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首要目標乃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經營，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例，以支持業務及提高股東價值。

本集團管理資本結構以及根據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轉變作出調整。本集團可以通過調整對股東派發的股息、向股東發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以保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不受任何外部實施的資本規定限制。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資本管理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轉變。

本集團通過使用資本負債率(以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除以總資產)監察資本。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率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借貸總額	2,789,367	2,640,388
非流動資產總額	5,360,703	5,729,626
流動資產總額	4,985,782	4,612,833
總資產	10,346,485	10,342,459
資本負債率	27%	26%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1,026,805	1,032,130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014,697	5,016,27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49	481
受限制銀行結餘	87,710	87,64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	3,393
流動資產總額	5,103,211	5,107,790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998,838	1,993,3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298	5,747
流動負債總額	2,004,136	1,999,083
流動資產淨額	3,099,075	3,108,707
資產淨值	4,125,880	4,140,837
權益		
已發行股本	120,001	120,001
儲備(附註)	4,005,879	4,020,836
權益總額	4,125,880	4,140,837

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 本公司財務狀況報表(續)

附註：

本公司之儲備概要載列如下：

	股份溢價賬 千港元	股份獎勵計劃 下持有之股份 千港元	僱員股份 報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87,919	(699,766)	54,138	316,058	4,220,403	4,078,752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9,103)	(9,103)
因沒收/失效購股權而轉出僱員股份報酬儲備	-	-	(48,813)	-	-	(48,8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187,919	(699,766)	5,325	316,058	4,211,300	4,020,836
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	-	-	-	(9,632)	(9,632)
轉撥至保留溢利	-	-	(5,325)	-	-	(5,32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87,919	(699,766)	-	316,058	4,201,668	4,005,879

僱員股份報酬儲備包括已授出惟未行使的購股權公平值，誠如財務報表附註2.4股份付款會計政策進一步闡釋。該款項將於(i)行使相關購股權時轉撥至股份溢價賬；(ii)相關購股權到期時轉撥至保留溢利；或(iii)相關購股權被沒收時轉撥至保留溢利。

39. 批准財務報表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董事會已批准並授權刊發財務報表。

五年財務概要

摘錄自己刊發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概要如下：

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收入	5,731,158	6,026,320	6,936,056	8,255,947	11,282,979
除稅前溢利／(虧損)	(633,495)	(727,561)	(166,645)	238,507	200,195
所得稅開支	(31,574)	(2,321)	(162,176)	(180,404)	(142,646)
本年度溢利／(虧損)	(665,069)	(729,882)	(328,821)	58,103	57,549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493,427)	(529,890)	(230,815)	172,149	162,396
非控制權益	(171,642)	(199,992)	(98,006)	(114,046)	(104,847)
	(665,069)	(729,882)	(328,821)	58,103	57,549

資產、負債及非控制權益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二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10,346,485	10,342,459	12,155,514	14,189,930	17,248,679
總負債	(4,946,014)	(4,628,135)	(5,398,722)	(6,746,643)	(8,700,978)
非控制權益	(924,701)	(1,077,128)	(1,291,348)	(1,404,904)	(1,705,568)
	4,475,770	4,637,196	5,465,444	6,038,383	6,842,133